

廣州

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GUANGZHOU JIANSHE
GONGCHENG ZAOJIA XINXI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主管 主办

广州市造价管理站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



11月14日下午，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召开党的教育实践活动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市建委戴理富副巡视员、第六督导组陈连新组长到会指导。

会上市造价管理站董才章书记代表领导班子进行了对照检查，深入查摆“四风”方面存在的问题。在深入查摆问题、剖析原因的基础上，班子成员联系分管工作逐一发言，对照检查，诚恳地开展了批评与自我批评。大家敞开思想，畅所欲言，相互之间开诚布公地指出了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意见和建议，达到了“红红脸、出出汗、排排毒”的效果。会议紧紧围绕“加强作风建设，坚持为民务实清廉发扬密切联系群众优良作风”这一主题，结合领导班子及成员的实际，按照“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以“反对‘四风’、服务群众”为重点，结合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实施办法，认真查摆“四风”问题，深刻剖析根源，积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达到了团结—批评—团结的目的。

戴理富同志对专题民主生活会进行了点评和综合评价，充分肯定了这次专题民主生活会以及站领导班子成员的对照检查发言，对进一步加强班子建设、抓好各项整改措施的落实提出了意见和建议。他希望造价站全体领导班子，迎难而上，团结带领造价站全体干部职工，攻坚克难，为我市造价管理事业的创新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并提出三点要求：一是进一步振奋拼搏精神，勇于担当，勇于开拓，扎实推进造价管理工作的稳步发展；二是进一步深化教育实践活动，整改落实，建章立制，持之以恒地抓好支部思想作风建设；三是进一步强化服务宗旨意识，切实改变工作作风，抓好造价行业精细化管理和服务工作的落实。

（杨林 摄影 谭敦海 报道）

广州市造价管理站 举办建设工程合同备案业务系统培训



为深入推进建设工程合同备案制度，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于11月28日在广州华泰宾馆组织相关企业负责人及业务工作人员，进行建设工程合同备案业务系统培训。

合同备案业务系统培训参会人员达300多人，有开发、监理、劳务、施工、咨询等企业人员。培训着眼推动备案制度落实、提高备案质量水平，从理论与实践两个方面进行系统培训。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李大鹏副站长和建筑部负责人，就建立合同备案制度的重要意义、法规依据、实施合同备案制度的情况以及合同备案工作的现状进行了介绍，并对在备案过程中需要注意的问题进行了详细讲解；业务主管人员对合同备案系统的功能、操作和查询等进行了全过程演示。为增强培训效果，还采取问答方式和与会人员进行了面对面的互动，逐一对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通过培训，进一步增强了大家做好合同备案工作的责任感，提高了大家做好合同备案工作的业务能力，推动了合同备案制度的深入落实。培训期间，与会人员认真听讲，积极思考，踊跃发言，确保了培训效果。会后部分与会人员结合工作实际对合同备案工作提出了一些良好的建议，并对合同备案系统的查询方便、资料详细，安全可靠给予了广泛好评。

这是自今年5月1日广州市开始实施建设工程合同备案以来首次组织的系统业务培训，标志着广州市建设工程合同备案制度已基本成熟完备。

（杨林 摄影 王红霞 报道）

目录

CONTENTS



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2013年第12期

总第263期

2013年12月28日出版

主管 主办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总编辑:董才章

编辑:邓达康、杨林

通讯员:(排名按姓氏笔划)

王红霞、王锐、

张湘翎、穆岚

网 址:www.gzgczj.com

封 面:广州·歌剧院

广东省资料性出版物登记证号

粤内登字A第10414号

承印:广州白云时代文化印刷厂

内部资料·免费交流

政策法规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绿色建筑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1

(粤府办[2013] 49号, 2013年11月11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2013年全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检查情况的通报 6

(粤建科函[2013] 2122号, 2013年12月9日)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的意见 11

(穗府办[2013] 44号, 2013年11月15日)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管理办法》的通知 12

(穗建质[2013] 1798号, 2013年11月27日)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广州市2013年12月机械设各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的通知 17

(穗建造价[2013] 125号, 2013年12月13日)

综合报导

公共租赁住房 and 廉租住房将并轨运行 18

加强历史建筑保护 开展外商投资试点 19

广州南站将打造千亿商圈 20

2013年广州国际灯光节开幕 21

国际绿色建筑专家齐聚羊城论坛 22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建筑定额部: (020)83630305

审价部: (020)83630981

材料价格信息部: (020)83630620

传真: (020)83630321

办公室: (020)83630223

造价信息编辑部: (020)83630114

传真: (020)83630355

市政安装定额部:

市政、园林工程(020)83630102

安装、地铁工程(020)83630560

地址: 广州市东风中路318号

嘉业大厦十楼

邮编: 510030

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

联系电话: (020)83193925

(020)83195679

传真: (020)83187695

地址: 广州市东风中路318号

嘉业大厦十四楼

邮编: 510030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

发行部: (020)83327024

(020)83322905

办公室: (020)83193562

传真: (020)83329161

地址: 广州市连新路31号二楼

邮编: 510030

网址: www.gzzjxx.com

综合报导

建筑业新技术与工法推广应用经验交流会在深圳召开	23
海珠广场将大变身 打造越秀商务区重要节点	25
同德围新规划获全票通过	27
2013年12月份造价管理信息工作例会综述	28

广州建设

一网联九城激活珠三角融城效应	29
广州第二机场将通地铁	31
广州地铁十三号线首期工程设站11个	33
八号线北延段年底开工	34

招标控制价动态

2013年11月份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 标控制价备案情况	35
--	----

建材信息

2013年11月份广州市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40
2013年11月份广州市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	41
中国建材联合会发布墙体材料行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42

节能减排

国内外绿色社区评价指标体系比较研究	43
广州“科技节能”又一创新	49

工作研究

大型土石方工程造价计算方法与应用	50
二〇一三年《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分类总目录	53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 绿色建筑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粤府办[2013] 49 号

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绿色建筑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3]1 号)要求,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加快转变我省城乡建设模式和建筑业发展方式,促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合理确定符合我省实际的绿色建筑发展技术路线,建立健全绿色建筑标准体系,以政府投资建筑、保障性住房、大型公共建筑(单体建筑面积在 2 万平方米以上)为重点,逐步推行绿色建筑标准,切实提高绿色建筑在全省新建建筑中的比重。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新建大型公共建筑、政府投资新建的公共建筑以及广州、深圳市新建的保障性住房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全省新建保障性住房全部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广州、深圳市实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定额管理。到“十二五”期末,全省累计建成绿色建筑 4000 万平方米以上,建设 10 个以上的绿色生态城(园)区。到 2020 年底,绿色建筑占全省新建建筑比重力争达到 30% 以上,建筑建造和使用过程的能源资源消耗水平接近或达到同期发达国家水平,公共建筑全面实行能耗定额管理。

二、重点任务及分工

(一)大力实施城市降温行动。

1.编制实施低碳生态城市建设专项规划,建立

符合广东实际的低碳生态城市规划建设评价指标体系,将低碳生态的主要目标和技术指标落实到各层次法定城乡规划,以科学规划统筹低碳生态城市建设。(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国土资源厅、环境保护厅,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政府。以下只列省直单位,列第一位的为牵头负责部门)

2.研究制订城市热岛效应改造相关技术指引,通过降低城市热岛效应实现城市整体降温;开展对城市热岛效应的遥感监测和评估分析,编制城市热岛改造计划,推进旧社区低碳生态化改造,每年选取 1-2 个热岛效应明显的社区开展降温改造,有效降低各类建筑的使用能耗。开展低碳绿色社区创建活动,通过市场手段逐步推动新建社区达到绿色低碳标准要求。(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环境保护厅,省气象局)

3.组织开展城市地形地貌、水文气候等自然环境的调研,严格落实对城市自然地貌和水系的保护,以低冲击开发的原则指导城市发展建设,保持城市自然通风廊道和排涝系统通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国土资源厅、环境保护厅、水利厅,省气象局)

4.完善绿道网络,着力建设城市步行、自行车绿道,加快城市轨道交通系统建设,积极发展大容量地面公共交通。(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

5.通过构建由区域绿地、风景名胜区、城乡公园、河湖湿地等构成的生态板块,以及由河道走廊、

湖海岸线、绿道等构成的生态廊道,形成有效衔接、相互协调的绿地生态网络。(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国土资源厅、环境保护厅、水利厅、林业厅)

6.严格落实城市建筑密度、屋顶绿化面积比例、硬质地面透水面积比例、清洁能源利用率等指标要求,开展城市大广场、硬铺装和大面积玻璃幕墙改造,实施城市立体(屋顶、墙面、阳台)绿化工程,在珠海、江门市开展立体绿化城市试点工作。(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环境保护厅、林业厅)

(二)加强新建建筑节能工作。

1.严格执行工程建设节能强制性标准,提高设计、施工阶段建筑节能标准的执行率,力争到“十二五”期末执行率达到100%,大力推广绿色设计、绿色施工,广泛采用自然通风、遮阳等技术,引导新建建筑由以节能为主向绿色建筑发展方向转变。(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经济和信息化委)

2.研究制订我省建筑节能标准实施细则和绿色建筑标准,全面推进绿色建筑建设。到2020年底,全省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重力争达到30%以上。(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质监局)

3.研究制订新建建筑用电指标相关技术指引,逐步推行新建建筑用电指标限制制度,每年选择1-2个城市开展试点,降低建筑空调、照明等设备系统的配电容量。(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国土资源厅)

(三)严格落实重点建筑节能环保要求。

1.新建大型公共建筑和政府投资新建的国家机关、学校、医院、博物馆、科技馆、体育馆以及其他公益性建筑,从2014年1月1日起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绿色建筑建设的增量成本纳入投资预算。(省

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财政厅、国土资源厅)

2.新建保障性住房逐步执行绿色建筑标准。从2014年1月1日起,广州、深圳市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其他地区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的比例不低于25%,并逐年递增25个百分点;从2017年1月1日起,全省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财政厅、国土资源厅)

3.上述项目不按绿色建筑标准规划设计并建设的,不得批准项目立项和节能评估文件,不得办理规划许可和竣工验收备案。(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财政厅、国土资源厅)

(四)完善绿色建筑技术规范和标准体系。

1.在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的基础上,结合我省实际,制(修)订我省绿色建筑规划、设计、施工、验收、运行管理、评价标识的技术规范和标准体系,指导各地编制符合本地区实际的绿色建筑相关技术指南;研究制订我省绿色建筑工程定额计价清单。(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财政厅、国土资源厅、质监局)

2.加强绿色建筑评价能力建设,支持绿色建筑评价和咨询中介机构开展设计咨询、产品部品检测、单体建筑第三方评价、区域规划等工作。完善我省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制度,加强对一、二星绿色建筑评价标识申报、评审、发布的管理。建立完善自愿性标识与强制性标识相结合的绿色建筑标识体系,对按绿色建筑标准建造的一般住宅建筑和非政府投资的公共建筑,鼓励申报自愿性评价标识;对按规定应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的建筑,逐步实行强制性标识制度。(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

(五)全力打造绿色建筑试点示范。

“十二五”期间,开展绿色建筑“十百千”工程,打造一批国家、省、市级绿色建筑示范。

1.从现有已立项的符合条件的各类城(园)区中,通过自主申报、集中评审的方式,打造10个以上具有岭南特色的绿色生态城(园)区。绿色生态城(园)区50%以上的新建建筑应当达到绿色建筑星级评价标准(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

2.打造100家以上建筑节能产品生产和技术服务重点企业,重点扶持具有一定规模和条件的企业做大做强,建立完善我省建筑节能产业链。(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厅)

3.从获得绿色建筑标识的各类建筑中,择优选出1000栋左右作为广东省绿色建筑示范项目,总结经验加以推广。到“十二五”期末,全省累计建成绿色建筑4000万平方米以上。(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

(六)加快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1.严格执行空调温度控制标准,建立和完善国家机关、学校、医院、博物馆、科技馆、体育馆等建筑的能源审计、能效公示和能耗定额管理制度,加强能耗监测和节能监管体系建设,按绿色建筑要求开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发挥示范带动效应。(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厅、质监局、省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

2.研究制订能耗定额管理制度,确定各类公共建筑的能耗定额标准,以宾馆、商场为重点,逐步向其他公共建筑推行能耗定额管理制度;在广州、深圳市率先实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定额管理制度,推进高能耗建筑节能改造。每年确立一批既有建筑作为节能改造省级示范项目,以商业、酒店、办公建筑

等为重点,推行合同能源管理等模式,制订节能改造方案并实施节能改造。(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厅、质监局)

3.推进全省既有建筑节能信息统计工作,督促指导各地力争在2014年底前完成对既有建筑建设年代、结构形式、用能系统、能源消耗指标、寿命周期等信息的调查统计和评价分析,制订既有建筑节能改造计划,明确节能改造的目标、范围和要求,并出台相应的强制措施和激励政策。(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厅、统计局)

(七)积极推动可再生能源建筑规模化应用。

1.积极推动太阳能、生物质能、风能等可再生能源在建筑中的应用,制订我省可再生能源在建筑中应用的设计、施工、验收标准或技术导则,在2015年底前建立较完善的技术标准体系,同时组织应用技术研究,将技术成果公开供社会免费使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质监局)

2.督促指导各地制订太阳能光热建筑应用相关规范,有条件的地区要在2015年前出台强制性推广政策,鼓励推动光伏建筑一体化项目建设,研究完善建筑光伏发电上网政策,推广分布式屋顶光伏发电规模化应用,加快微电网技术研发和工程示范。(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物价局)

3.继续推进国家、省级可再生能源建筑规模化应用示范工作,重点推动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集中连片推广,对节能效果及示范带动效应较好的项目给予适当奖励,力争到2015年底,全省新增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面积1亿平方米以上,示范建筑可再生能源使用量占建筑能耗总量的比例达到10%以上。(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

化委、科技厅、财政厅)

(八)不断加强建筑节能科学研究和标准化工作。

1.开展绿色建筑技术研究,推动建筑节能科技进步,积极探索适合我省气候特点的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技术路线,充分依托现有科研院所、高校和龙头企业,通过政策扶持和市场引导,形成产学研一体的科研机制,培养一批技术过硬的建筑节能科研团体和领军人物。(省科技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住房城乡建设厅)

2.研究建立建筑行业能效评价对标体系,制订与绿色建筑施工相适应的计价标准,为绿色建筑的发展提供技术保障。(省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厅)

3.加快绿色建筑共性和关键技术研发,加强绿色建筑技术标准规范研究,开展绿色建筑技术的集成示范,依托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等建设绿色建筑工程技术中心。编制绿色建筑重点技术推广目录,加大绿色低碳技术与产品的宣传推广力度。(省科技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住房城乡建设厅、质监局)

(九)大力推动建筑工业化发展。

1.因地制宜、就地取材,大力推广安全耐久、节能环保、施工便利的绿色建材,扶持相关企业发展。依托科研院所、学会协会,促进产学研合作,研发并推广新型墙体材料及相关建材。推广高性能混凝土和高强度钢筋。到2015年底,标准抗压强度60兆帕以上混凝土用量达到总用量的10%以上,屈服强度400兆帕以上热轧带肋钢筋用量达到总用量的45%以上。(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质监局)

2.编制我省绿色低碳建筑技术与产品目录,引导规范市场消费,组织开展绿色建材产业化示范,

建设产业化示范基地。(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科技厅、住房城乡建设厅、质监局)

3.加强建材生产、流通和使用环节的质量监管和稽查,杜绝性能不达标的建材进入市场,坚决打击以生产“环保砖”名义生产实心砖的违法行为。(省质监局、经济和信息化委、住房城乡建设厅、工商局)

4.加快建立促进建筑设计、施工、部品生产等环节工业化发展的技术规范体系,推动结构件、部品、部件的标准化,提高标准件的通用性和可置换性。积极推广适合工业化生产的预制装配式混凝土、钢结构等建筑体系,支持集设计、生产、施工于一体的工业化基地建设,鼓励新建住宅一次性装修到位或实施菜单式装修,提高建筑工业化技术集成水平。(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质监局)

(十)规范建筑拆除及建筑废弃物利用工作。

1.加强建筑维护管理,对符合城乡规划和工程建设标准、在正常使用寿命内的建筑,除基本的公共利益需要外,不得随意拆除,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稳定性。拆除大型公共建筑的,要按程序提前向社会公示征求意见,接受社会监督。探索建立建筑报废拆除审核制度,严肃查处违法违规拆除行为。(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监察厅、国土资源厅)

2.制订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规范,研究建立建筑废弃物再生产品标识制度,规范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作。各地政府对本地区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作负总责,按照“谁产生、谁负责”的原则对建筑废弃物进行收集、运输和处理。地级以上城市要因地制宜设立专门的建筑废弃物集中处理基地。(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

息化委、科技厅、国土资源厅)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工作责任。

根据国家下达的目标任务,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牵头将我省目标任务分解到各地级以上市和顺德区政府,并将绿色建筑行动目标完成情况和措施落实情况纳入已有的相关考评体系,考评结果作为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将绿色建筑行动执行情况纳入省节能减排和提高城镇化发展水平检查督查的重要内容,开展绿色建筑行动专项督查。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参照省的做法,逐级分解落实目标任务,明确工作责任。

(二)加大政策激励。

研究完善财政支持政策,积极支持开展绿色建筑相关工作。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会同省国土资源厅研究制订容积率奖励政策,指导各地在设定土地使用权出让规划条件时明确绿色建筑比例。“十二五”期间,省财政继续安排专项资金用于促进建筑节能减排工作,推动建筑节能科技进步。从2013年开始,省财政从省节能专项资金中统筹安排资金,对绿色建筑技术研究和评价标识制度建设等工作给予适当补助,对获得国家、省级星级评价标识并完成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具有示范意义的绿色建筑给予奖励,具体办法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会同省财政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等部门研究制订。各地要抓紧制订本地区发展绿色建筑的激励政策。

(三)严格建设全过程监督管理。

在新区建设、旧城更新、棚户区改造等工作中,各地政府要严格落实绿色建筑指标体系要求,组织有关部门加强规划审查、土地出让监管和施工监管,并在设计方案审查、施工图设计审查中增加绿

色建筑相关内容,对应执行绿色建筑标准而未通过审查的项目,不得颁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对自愿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的项目,在项目立项时要标明绿色星级标准,建设单位应在房屋施工、销售现场明示建筑节能、节水等性能指标。

(四)强化监管能力建设。

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牵头研究建立全省联网的政府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平台,对全省重点城市建筑重点用能单位的建筑能耗进行实时监测,逐步健全全省建筑能耗统计体系,提高统计的准确性和时效性。加强绿色建筑评价标识体系建设,推行第三方评价制度,强化绿色建筑评价监管机构能力建设,严格评价监管。加强建筑规划、设计、施工、评价、运营维护等人员的培训,将绿色建筑知识作为相关专业工程师继续教育培训、执业资格考试的重要内容。

(五)加强宣传教育。

通过多种形式积极宣传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措施、典型案例、先进经验,加强舆论监督,营造开展绿色建筑行动的良好氛围。将绿色建筑行动作为全国节能宣传周、科技活动周、城市节水宣传周、全国低碳日、世界环境日、世界水日等活动的重要宣传内容,提高公众对绿色建筑的认知度,倡导绿色消费理念,引导公众合理使用用能产品。

各地级以上市和顺德区政府要及时制订本地区绿色建筑行动实施方案,认真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并于每年2月1日前将上年度工作情况书面报送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3年11月11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2013 年全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检查情况的通报

粤建科函[2013] 2122 号

各地级以上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委), 顺德区国土城建水利局:

为贯彻落实《节约能源法》、《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和《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1]26号)要求, 配合做好全省提高城市化发展水平重点工作绩效考核工作, 加强我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工作管理, 根据省委、省政府《印发〈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提高我省城市化发展水平的意见〉重点工作分工方案》、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 2013 年建筑节能工作要点的通知》(粤建科函[2013]27号)工作安排, 2013 年 9 月下旬至 11 月上旬, 我厅部署开展了全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检查工作。在各地自查的基础上, 我厅组织抽查了韶关、河源、梅州、惠州、阳江、湛江、茂名、肇庆、清远等 9 个地级市。综合各地自查和省抽查的情况现将全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全省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发展的总体情况

2013 年, 各地按照国家 and 省关于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工作的部署, 突出重点, 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 落实政策措施, 强化技术支撑, 增强监督管理, 有力地促进了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

(一)新建建筑执行节能强制性标准不断提高。全省均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建筑节能设计、施工审查备案制度。据统计, 全省累计抽查工程项目达 1291

次, 建筑面积达到 4420 万平方米。对违反相关标准的 76 个项目下发了执法建议书, 占全部检查项目的 5.8%。通过加强节能验收环节的把关, 2013 年全省新建建筑节能国家强制性标准执行率达到了 99.3%, 比 2012 年提高了 1%, 新增节能建筑面积约 10818 万平方米, 约可形成 102 万吨标准煤的节能能力。

(二)绿色建筑与绿色生态城区建设快速发展。截至 2013 年 11 月底, 全省绿色建筑评价标识项目新增 66 个, 新增标识面积达 860 万平方米, 预计到 2013 年底全省累计绿色建筑评价标识项目将超过 228 项, 标识建筑面积超过 2356 万平方米。广州、深圳、佛山、东莞、顺德区等地绿色建筑发展工作进展较好。到 2013 年年底将新增绿色建筑评价标识面积: 广州市 349.78 万平方米、深圳市 385.1 万平方米、佛山市 220.22 万平方米、东莞市 102.71 万平方米、顺德区 39.31 万平方米, 均超额完成 2013 年绿色建筑任务。其中佛山市任务完成率最高达到 367.03%, 东莞市任务完成率达到 205.42%, 顺德区任务完成率达到 196.55%, 深圳市任务完成率达到 154.04%, 广州市任务完成率达到 139.91%。珠海、惠州、中山、阳江、湛江等地也积极推进绿色建筑建设, 取得一定的进展。其中, 惠州完成任务的 77.66%, 珠海完成任务的 67.58%, 阳江完成任务的 48.60%, 湛江完成任务的 33.71%。肇庆市新区中央

绿轴生态城被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确定为绿色生态示范城区,东莞市、韶关市还被国家批准为 2013 年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城市。

(三)规划用地用电指标试点建设逐步推进。根据我厅发布的《关于认真落实建设用地用电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科[2011]74 号),在确立珠海、惠州、东莞的基础上,新增了梅州市、河源市为规划用地用电指标试点。东莞市进一步深化建设用地用电指标试点。梅州市将在原来颁布的相关规划用地用电指标限额基础上进行深化设计并逐步建立地方的规划用地用电指标试行体系。阳江市也按照省里的规划用地用电工作的要求,会同电力部门颁布了相关规划用地用电指标限额并开始实施工作。

(四)公共建筑节能监管体系日趋完善。全省各地建设主管部门在辖区范围内积极开展能耗统计和能效公示工作。到 2013 年底,全省共完成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统计 5137 栋,能源审计 1068 栋,能耗公示 3380 栋建筑,对 604 栋建筑进行了能耗动态监测。其中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民用建筑能耗统计报送系统报送统计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共 2662 栋,总建筑面积达 10003.66 万平方米。经分析,各类建筑单位建筑面积能耗分别为:国家机关办公建筑 70.20 kWh/(m²·年)、写字楼建筑 96.42kWh/(m²·年)、商场建筑 147.09kWh/(m²·年)、宾馆饭店建筑 132.86kWh/(m²·年)。

(五)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有效开展。截至 2013 年 11 月底,全省共计约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 450.37 万平方米。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东莞等市改造工作进展较好。深圳市以公共建

筑节能改造重点城市为抓手,会同有关部门,全面启动存量建筑的节能改造工作。惠州市将惠城区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现有办公大楼改造工程列为市 2013 年既有建筑节能改造试点项目,组织大亚湾区立项开展建筑节能监察(监测)体系建设工作。

(六)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蓬勃发展。截至 2013 年底,新增城镇太阳能光热应用面积 556.54 万平方米,新增光电建筑装机容量达 68.1 兆瓦。梅州市、蕉岭县、揭西县稳步推进国家级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市、县工作。经各地推荐评审,全省确立了 15 项省级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项目,主要支持以太阳能光热、发电以及地热能应用等方面的可再生能源应用模式,极大地提高了全省各地推动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项目的积极性。示范项目主要位于珠海、佛山、东莞、河源、梅州、阳江、顺德区等地。

(七)墙体革新工作继续巩固提高。全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发改委《关于开展“十二五”城市城区限制使用粘土制品 县城禁止使用实心粘土砖工作的通知》(发改办环资[2012]2313 号)的工作要求,列入第一批“限粘”城市的广州市、深圳市、珠海市、佛山市、惠州市、东莞市、中山市、江门市、肇庆市、从化市、增城市等 11 个城市,“禁实”县城南澳县、仁化县、始兴县、梅县、蕉岭县、博罗县、阳西县、佛冈县、揭东县等 9 个县均已完成了“限粘”及“禁实”工作任务。到 2013 年 11 月底,新型墙体占应用总量达到 125 亿块标准砖,约占全省新型墙体材料生产总量的 80%,节约土地资源约 20627 亩,实现节约能源 70.5 万吨标准煤,减排二氧化碳 201.5 万吨,二氧化硫 1.55 万吨。

(八)建筑节能宣传和培训深入开展。通过节能宣传月、交流会、座谈会、专题推介、社区活动等多

种形式,大力宣传《节约能源法》、《广东省民用建筑节能条例》等建筑节能法律法规以及绿色建筑、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等相关政策和重要意义。全年由省厅组织的培训人数累计超过450人,涵盖了建设行业管理、房地产、设计、施工、监理等各个领域的相关负责人。各地建设主管部门充分发挥参加省培训人员的传帮带作用,相继组织了地方的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知识培训。全省各地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从业人员培训人次超过20000人。

二、主要工作措施

(一)加强组织机构与能力建设。各地市均建立了政府领导牵头,各相关市局负责人参与的领导小组,建筑节能组织领导及部门协调机制进一步完善。各级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工作管理机构能力进一步增强,各地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均设置了建筑节能专门科室,配备了专门人员。湛江市还调整了建筑节能内部分工,形成由局内10个科室(单位)按照职责分工配合做好建筑节能的工作机制,保障各项建筑节能工作顺利开展。梅州市以推进国家级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为契机,成立以市领导为组长各市局负责人为主要成员的领导小组,保障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的实施工作。

(二)完善法规体系与制度创新。各地在国家 and 省的政策基础上,及时将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有机结合,上升为有力法规制度,切实加强法制化建设。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梅州、东莞、中山、阳江市、湛江市、肇庆市、清远市、云浮市等地均通过市政府或经市政府同意后出台推动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的政策措施。广州市以诚信体系建设转变管理模式,促进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工作向市场

主导方向转变。佛山市建成较为完善的建筑节能政策保障体系、监督管理体系、经济激励约束机制,实现了节能标准强制贯彻到社会自觉执行、自觉参与的转变。

(三)加大资金投入与政策激励。据不完全统计,2013年度,在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工作的重点领域包括民用建筑能耗监管平台建筑、绿色建筑发展、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等工作中,省重大科技专项、节能专项共支持13000万元,地方市级财政安排建筑节能专项资金超过5797万元,其中广州、深圳、东莞等地资金投入力度较大,财政支持均超过1000万元。财政资金的投入有力推动了我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工作。

(四)突出标准引导与技术支撑。随着住房城乡建设部批准新的《夏热冬暖地区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JGJ75-2012)颁布实施,我省通过出台地方标准及相关技术指引、组织相关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技术培训、讲座及宣传手册等方式,不断适应国家节能标准的新要求。《广东省绿色建筑检验标准》、《广东省绿色校园评价标准》、《广东省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技术集成》正在编制,《广东省规划建设用地建筑用电约束性指标编制技术导则(征求意见稿)》、《广东省宾馆和商场能耗限额(试行)》、《广东省绿色建筑设计标准》已完成征求意见稿。广州市正在组织编制《广州市民用建筑工程施工图节能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绿色建筑验收导则》、《广州市用电分项计量设计导则》。深圳市正组织编制《深圳市民用建筑能耗定额标准》、《深圳市居住建筑节能65%设计规范》、《深圳市绿色建筑设计规范》等标准。

全省建筑节能科技创新水平不断提升,通过国

家科学技术项目、省级科学技术项目等,对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关键技术、产品进行研发,继我省完成第一批《广东省绿色低碳建筑技术与产品目录》以来,引起各地高度重视。现已完成了第二批《广东省绿色低碳建筑技术与产品目录》45项技术产品入选。各地参照省推荐目录,相应印发地方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产品或技术推广目录,并组织对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等进行推广,促进技术成果转化。

(五)严格监督管理与目标考核。各地在现行法律法规设置的行政许可范围内,不断完善和创新管理办法,按照省政府的要求,将节能减排情况列为综合考核指标,按年度对相关部门进行考核与评估。通过建立与节能目标相挂钩的责任制和考核制,加强目标考核与问责,并不断强化检查力度和提高检查质量,有效降低违法违规行为的产生。

三、存在的问题

(一)建筑节能能力建设依然不足。一是管理力量不足,部分地区对绿色建筑、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等专项工作缺乏专门机构及人员进行管理,工作进度、质量等无法得到有效保障。二是部分地方资金投入不够,尤其是粤东、西、北地区对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方面投入,普遍不足,为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带来较大困难。

(二)新建建筑执行节能强制性标准仍有不到位情况。一是部分市对建筑节能设计规范性及精细度不够,一些审图机构,对建筑节能方面的把关不严。二是施工现场随意变更节能设计、偷工减料的现象仍有发生。三是部分地区对保温材料、门窗、采暖设备等节能关键材料产品的性能检测能力仍然不足。

(三)部分市对绿色建筑发展工作仍然未引起重视。部分地市绿色建筑发展工作未能引起市政府的重视,推广力度也不够,至今尚未有绿色建筑项目。一些地方虽然出台了绿色建筑的推广政策,但执行落实情况效果差,绿色建筑发展慢。

四、下一步工作思路

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绿色建筑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13]49号),结合我省建筑节能“十二五”规划,对全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是大力开展创建低碳绿色城区活动。认真编制绿色城区相关规划,新建城区严格按照低碳绿色建筑标准建设,大力开展城市降温活动,开展城市热岛效应改造,结合城市“三旧”改造,逐步推进旧城区或社区的低碳生态化改造。

二是加快新建建筑绿色化发展的步伐。要加大新建建筑严格执行工程建设节能强制性标准,提高设计、施工阶段建筑节能标准的执行率,力争到2014年底全省新建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执行率达到100%。大力推广绿色设计、绿色施工,广泛采用自然通风、遮阳等技术,引导新建建筑由以节能为主向绿色建筑发展方向转变。结合省级新建建筑用电指标相关技术指引,建立完善地方新建建筑用地用电指标限额制度,做好指标试点试行工作。各地要切实加强新建保障性住房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工作。三是继续完善绿色建筑技术规范和标准体系。逐步完善绿色建筑技术和评价标识管理体系,认真编制符合本地区实际的绿色建筑相关技术指南,大力推行绿色建筑工程定额计价清单。加强绿色建筑评价能力建设,支持绿色建筑评价和咨询中介机构开展设计咨询、部品部品检测、单体建筑第三方评价、区

域规划等工作,引导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咨询工作健康发展。加强对一、二星绿色建筑评价标识申报、评审、发布的管理,积极建立完善地方开展一星级以下绿色建筑评价标识评审工作条件。

四是全力打造绿色建筑试点示范。对已立项的符合条件的各类城(园)区中,通过自主申报、集中评审的方式,从获得绿色建筑标识的各类建筑中,择优挑选作为广东省绿色建筑示范项目。各地要开展市级绿色建筑示范工作,选择一些条件较好项目,加大技术指导和政策激励,力争打造一批具有地方特色的绿色建筑评价标识项目,并总结经验加以推广。

五是加快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继续加强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统计工作,完善能耗监测和节能监管体系建设,开展能耗监测和节能监管体系建设相关培训。以商业、酒店、办公建筑等为重点,推行合同能源管理等模式,引导既有建筑开展绿色建筑节能改造,发挥试点示范带动效应。

六是积极推动可再生能源建筑规模化应用。加快制定可再生能源在建筑中应用的相关设计、施工、验收标准或技术导则,已出台强制性太阳能推广政策的,鼓励推进光伏建筑一体化项目建设,推

广分布式屋顶光伏发电规模化应用,加快微电网技术研发和工程示范。继续推进国家、省级可再生能源建筑规模化应用示范工作,重点推动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集中连片推广。

七是建立健全科技促进建筑节能工作机制与标准化工作。以科技促进建筑节能。依托现有科研院所、高校和龙头企业,积极探索适合地方实际情况的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技术路线,逐步形成有效的科技促进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工作机制。

八是大力推动建筑工业化发展。加大推广绿色低碳建筑技术与产品目录,积极引导规范市场消费。加快建立促进建筑设计、施工、部品生产等环节工业化发展的技术规范体系,推动结构件、部品、部件的标准化,提高标准件的通用性和可置换性。

九是巩固全省“限粘”、“禁实”工作。认真做好国家第一批“限粘”城市、“禁实”县城名单地区成果巩固工作,大力推进城市“限粘”和县城“禁实”工作。

附件:全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工作进展情况(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3年12月9日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 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的意见

穗府办[2013] 44 号

各区、县级市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继续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通知的实施意见》(穗府办[2013]14号)实施以来，我市房地产市场出现了积极变化。为进一步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加快中低价位商品住房供应，控制高端商品住房供应。加快中低价位商品住房供应，加强对中低价位商品住房项目预售款的监控和划拨使用管理，确保房地产项目顺利完成开发建设。已批准建设的低密度商品住房项目须完成房地产初始登记后方可销售。

二、增加住宅用地供应。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力争 2013 年住宅用地实际供应量比前 5 年年均实际供应量增加 20%以上。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制定并公布 2014 年全市住宅用地供应计划，确保 2014 年住宅用地计划供应量不低于 2013 年计划供应量。

三、抑制不合理住房需求。自本意见发布之日起，暂定对能提供购房之日前 5 年内在本市连续缴纳 3 年以上个人所得税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险缴纳

证明的非本市户籍居民家庭，限购 1 套住房(含新建商品住房和二手住房)。

从严查处各类住房骗购行为。对提供虚假购房资料骗购住房的，不予办理房地产登记；对存在规避住房限购措施的商品住房项目，责令房地产开发企业整改；购房人不具备购房资格的，企业要与购房人解除合同；对教唆、协助购房人伪造证明材料、骗取购房资格的中介机构，责令停业整顿，并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情节严重的，追究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四、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应在国家统一信贷政策基础上，根据本市房价控制目标和政策要求，进一步提高第二套住房贷款的首付比例。

五、引导开发企业理性定价。根据 2013 年本市房价控制目标，继续对新建商品住房预售价格实行价格指导，对不接受政府价格指导的项目，暂不核发预售许可证。

六、穗府办[2013]14 号文件与本意见不一致的内容以本意见为准，除此以外的其他内容继续执行。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3 年 11 月 15 日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管理办法》的通知

穗建质[2013] 1798 号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建设工程有限空间作业生产安全管理,规范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行为,预防和控制中毒、窒息等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切实保护施工作业人员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93 号)、《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7 号)、《密闭空间作业职业危害防护规范》(GBZ/T 205-2007)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规定,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市行政区域内建设工程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管理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管理活动,适用本办法。

本办法所称建设工程,是指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有限空间是指封闭或部分封闭,与外界相对隔离,出入口较为狭窄,作业人员不能长时间在内工作,自然通风不良,易造成有毒有害物质积聚或氧含量不足(低于 19.5%)的空间。如:隧道、涵洞、地下管沟(道)、地坑、地窖、水池、水井、人工挖孔桩、地下室等。

本办法所称有限空间作业,是指作业人员进入有限空间实施的作业活动。

第四条 市、区(县级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市区工程监管职责分工负责各自监管工程的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并由相应受委托的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机构进行安全监督。

第五条 对建设工程有限空间作业的安全管理,应当遵守“不安全不作业”的原则,实行动态管理。

第二章 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

第六条 在地下有限空间进行挖掘施工作业的,建设单位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地下管线探测,在作业前向施工单位提交地下管线探测报告。

建设工程未实行施工总承包的,建设单位应当指定专人对有限空间施工作业进行协调和管理;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应当审核《建设工程有限空间作业审批表》(见附表)。

第七条 对于涉及有限空间施工作业的工程,设计单位应当坚持有利安全、方便施工的原则,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的规定,在设计文件中提出明确的保证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的措施,并对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交底说明。

第八条 施工总承包单位负责对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进行统一管理。

施工总承包单位委托专业分包单位进行有限空间作业的,须与分包单位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不得将工程分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和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单位和个人。

存在多个专业分包单位的,施工总承包单位负责各分包单位之间的协调,分包单位因不服从总承包单

位安全管理而导致事故发生的,由分包单位承担主要责任。

第九条 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全面负责。在其组织领导下,施工单位应当做好以下工作:

(一)建立健全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和专项应急救援预案;

(二)保证安全投入;

(三)对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进行定期和专项检查,督促工程项目落实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

第十条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应加强有限空间作业的安全生产管理,履行以下职责:

(一)组织将工程项目中存在的有限空间作业分项部位,进行事前识别并列入项目重大危险源,在施工现场醒目位置列表公示;

(二)组织在有限空间入口处设置警示标记标志;

(三)组织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及相应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在专项施工方案中,应当明确检测指标);

(四)明确有限空间作业负责人、监护人员、作业人员及其职责;

(五)组织提供符合要求的通风、检测、照明、防护等安全防护设施和个人防护用品;

(六)审核《建设工程有限空间作业审批表》;

(七)督促、检查本项目有限空间作业安全工作,落实有限空间作业的各项要求;

(八)按照预案组织开展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九)及时、如实报告有限空间作业安全事故。

第十一条 有限空间作业负责人履行以下职责:

(一)掌握整个作业过程中存在的有毒有害因素情况,按照专项施工方案组织开展有限空间作业;

(二)对专项施工方案规定的检测指标,组织检测;在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等参加下进行评估、提出安全措施,在作业期间,填写《建设工程有限空间作业审批表》报送本单位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审核;

(三)负责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四)及时掌握作业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条件变化,当有限空间作业条件不符合安全要求时,立即停止作业;

(五)在项目负责人不在场时,组织开展应急救援。

第十二条 有限空间作业监护人员履行以下职责:

(一)接受有限空间作业安全培训,具备现场急救救护的基本知识和技能;

(二)参加对作业人员的安全技术交底;

(三)实施持续监护,全过程监控作业人员作业期间情况,密切关注作业环境变化,确保与作业人员进行有效的作业、报警、撤离等信息沟通;

(四)监督、检查有限空间作业安全防护设施和个人防护用品正确使用情况;

(五)负责对进入、离开有限空间作业人员进行登记,确保下班时人员全部撤离;防止非作业人员进入作业现场;

(六)在紧急情况下向作业人员发出撤离指令,必要时立即呼叫应急救援、报警;当作业负责人不在场时,组织实施应急救援工作。

第十三条 有限空间作业人员履行以下职责:

(一)接受有限空间作业安全培训;

(二)遵守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操作规程,与监护

人员进行有效的信息沟通,服从监护人员的管理;

(三)正确使用有限空间作业安全防护设施与个人防护用品。

第十四条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应当加强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理,履行以下职责:

(一)对施工项目部识别的有限空间作业分项部位进行审核;根据工程施工进展情况,及时组织本项目监理工程师、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对下一阶段施工中存在的有限空间作业分项部位进行会审,及时提出危险源;

(二)将有限空间作业分项部位及动态变化情况以监理周报形式报送建设工程安全监督机构;

(三)对专项施工方案和相应事故应急救援预案进行审核;

(四)审核《建设工程有限空间作业审批表》;

(五)组织监理工程师对有限空间作业进行监理。

第十五条 从事有限空间作业的特种作业人员应当持有相应的资格证书,方可上岗作业。

第三章 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技术要求

第十六条 对于有限空间,应当在入口处附近设置醒目的警示标志标识,并告知存在的有毒有害气体,防止作业人员和其他人员误入。

第十七条 实施有限空间作业的,原则上应保证两名以上(含两名)作业人员同行和在场内工作。有限空间只能容一人进入作业的,应强化监护措施。

第十八条 有限空间作业应当严格遵守“先通风换气、再检测评估、后安排作业”的原则。

在对专项施工方案确定的检测指标检测合格后,作业负责人应当组织有关人员作业环境危险状况进行评估,就作业时间及预防、控制、消除危险的安全措施提出意见,确保整个作业期间安全处于

受控状态。

未经通风换气和检测合格的,任何人员不得进入有限空间作业。检测的时间不得早于作业开始前30分钟。

第十九条 在有限空间作业过程中,施工单位应当对作业场所中的危害因素进行定时检测或者连续监测。必要时,应当在作业现场设置有毒有害气体及缺氧报警装置。

作业中断超过30分钟,作业人员再次进入有限空间作业前,应当重新通风、检测评估合格后方可进入。

第二十条 对有限空间作业环境进行检测的,应在确保检测人员安全的前提下进行。

第二十一条 对随时可能产生有毒有害气体或进行内防腐处理的有限空间作业,必须在施工过程中进行连续监测,有任一项指标不合格或出现其它异常情况的,应当停止作业并撤离作业人员。经重新检测评估和审批的,方可恢复作业。

第二十二条 对有限空间作业环境危害情况进行评估的,应当依据《缺氧危险作业安全规程》(GB8958-2006)、《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1部份:化学有害因素》(GB/Z2.1-2007)等标准规范的规定进行。

第二十三条 在有限空间作业过程中,应当采取强制性通风措施,保持空气流通,严禁用氧含量高于23.5%的空气或纯氧进行通风换气。发现通风设备停止运转、有限空间内氧含量浓度低于或者有毒有害气体浓度高于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限值时,必须立即停止有限空间作业,将人员全部撤离。

第二十四条 进行人工挖孔桩施工的,应当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

安全管理办法》(建质[2009]87号)和省建设厅《关于限制使用人工挖孔灌注桩的通知》(粤建管字[2003]49号)的规定。

进行不少于30分钟的强制通风,经检测没有毒有害气体后,作业人员方可下孔施工,作业过程应实施持续有效的强制通风。监护人员必须在孔口地面进行监护。

第二十五条 在有水、流沙、瓦斯等突出危险或地质条件不良的有限空间内进行作业的,必须为作业人员配备安全绳等应急撤离设备。

第二十六条 在可能存在可燃性气体或爆炸性粉尘的有限空间作业的,所用设备应当符合防爆要求,作业人员应当使用防爆工具;针对可能存在的可燃性气体,配置可燃气体报警仪器。

第二十七条 在有限作业空间内进行动火作业的,须履行动火审批手续,严禁在作业现场堆放易燃易爆材料。动火作业过程中须对作业环境进行持续检测,防止由于动火耗氧导致环境氧含量不足。

第二十八条 在有限空间使用各类电动工具和电气设备的,应当遵守《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05)的规定。

第二十九条 呼吸防护用品的选用应当遵守《呼吸防护用品的选择、使用与维护》(GB/T18664-2002)的规定;缺氧条件下作业,应当遵守《缺氧危险作业安全规程》(GB8958-2006)的规定。

第四章 安全教育和应急救援

第三十条 施工单位应当定期对有限空间作业有关人员进行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专项应急救援预案等教育培训。培训应有记录,参加培训的人员应签字确认。

第三十一条 施工单位应当按照有限空间作业专项应急救援预案,组织应急救援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第三十二条 施工单位应当配备全面罩正压式空气呼吸器或长管面具等隔离式呼吸保护器具、应急通讯报警器材、现场快速检测设备、大功率强制通风设备、应急照明设备、安全绳、救生索、安全梯等,并按规定进行检验、维护、更换,确保可靠有效。

第三十三条 施工单位项目部应当针对本项目涉及的有限空间作业对作业负责人、监护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教育内容包括:有限空间作业分项部位概况、各个分项部位危害特性、安全操作规程和应急救援预案,以及检测仪器、个人防护用品、救援器材的正确使用等。培训应有记录,参加培训的人员应签字确认。

第三十四条 有限空间作业发生中毒窒息事故的,应当立即按照预案进行应急救援,在抢救中毒人员的同时,迅速查清有毒气体来源,制定并采取应对措施。严禁盲目施救,导致事故扩大。

救援人员必须做好自身防护,正确佩戴、使用合格的呼吸保护器具、救援器材。严禁救援人员在未做好自我防护的情况下进行施救。

第五章 附则

第三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五年,相关政策法规修改或有效期届满,根据实施情况依法评估修订。相关技术规范修订的,按新技术规范执行。

附表:建设工程有限空间危险作业审批表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3年11月27日

附表

建设工程有限空间作业审批表

施工单位(总承包单位及分包单位):

编号:

有限空间作业分项部位									
可能存在的危害因素									
作业内容									
作业人员									
作业前 检测情况	检测项目	氧含量	易燃易爆 物质浓度	有毒有害气体(粉尘)浓度				检测人	
	检测结果								
	检测结论							检测时间	
评估意见 (应作业期 间、主要安 全措施)							有关人员签字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专职安全员		
							监护人员		
							监理工程师		
							作业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意见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意见									

注:该审批表是进入有限空间作业的依据,一式三份,由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保存;建设工程实行施工总承包的,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可以不提出审核意见;施工单位可以会同监理单位根据工程项目实际情况对该审批表有关栏目进行增减修改。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广州市 2013 年 12 月机械设备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的通知

穗建造价[2013] 125 号

各有关单位:

现予发布广州市 2013 年 12 月部分机械设备的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该信息只是反映建筑工程机械租赁和销售市场行情,仅供参考,不作为预结算、招标控制价、司法鉴定、处理工程造价争议及其他纠纷的依据。

从 2014 年开始,有关机械租赁及销售价格按季度发布。

广州市 2013 年 12 月机械设备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

单位:元

设备名称	型 号	新设备销售价格	设备租赁价格	进退场费	备 注
塔式起重机	QTZ 4812	210000.00	20000.00 元/月	30000.00	1、月租价格含 2 名司机工资。指挥员工资 3000 元/月。司机、指挥食宿由承租方负责解决。 2、进退场费含设备申报、运输、装拆、顶升附着、吊车台班、检测、验收等费用。 3、月租和进退场费,根据工地现场状况、附墙距离和工程高度会略有变化。
	QTZ 5012、5013	250000.00	23500.00 元/月	30000.00	
	QTZ 5015、5513	398000.00	25500.00 元/月	30000.00	
	QTZ 5515、5613	450000.00	26500.00 元/月	30000.00	
	QTZ 6012	600000.00	28500.00 元/月	30000.00	
	QTZ 6015、5022	800000.00	31500.00 元/月	30000.00	
	QTZ 6515	950000.00	38500.00 元/月	30000.00	
	QTZ 7030	2300000.00	45000.00 元/月	60000.00	
汽车起重机	QY25	900000.00	2000.00 元/日		日租价格包括人工和燃油费,不含进退场费。
	QY30	1350000.00	2500.00 元/日		
	40t	1600000.00	3500.00 元/日		
	NK500/50t	2150000.00	4000.00 元/日		
	70t	3000000.00	6500.00 元/日		
	80t	3550000.00	7000.00 元/日		
	100t	4000000.00	12000.00 元/日		
	120t	4580000.00	15000.00 元/日		
	200t	8700000.00	30000.00 元/日		
履带起重机	250t	9700000.00	28000.00 元/日		日租价格包括人工和燃油费,不含进退场费。
	300t	13000000.00	32000.00 元/日		
	400t	19750000.00	35500.00 元/日		
施工升降机	SCD100/100	250000.00	13000.00 元/月	15000.00	1、月租价格不含司机工资,电梯司机工资 3000 元/月,司机食宿由承租方负责解决。 2、进退场费含设备申报、运输、装拆、顶升附着、吊车台班、检测、验收等费用。 3、月租和进退场费,根据工地现场状况、附墙距离和工程高度会略有变化。
	SCD200/200	290000.00	17000.00 元/月	15000.00	
电动吊篮	ZL500	8600.00	2250.00 元/月		月租价格包括人工费,不含进退场费。
	ZL800	10000.00	2750.00 元/月		
挖掘机	斗容量 0.6m ³	800000.00	1400.00 元/日	500.00	日租价格包括人工燃油费(租期超过 4 日免进退场费)
	斗容量 1m ³	1300000.00	1800.00 元/日	500.00	
	斗容量 1.2m ³	2200000.00	2100.00 元/日	500.00	
自卸汽车	装载质量 5t	150000.00	1000.00 元/日		日租价格包括人工和燃油费
	装载质量 10t	250000.00	1500.00 元/日		
	装载质量 15t	300000.00	1800.00 元/日		
	装载质量 18t	340000.00	2000.00 元/日		
	装载质量 20t	500000.00	2500.00 元/日		
车载式混凝土输送泵	输送量 15 m ³ /h	425000.00	12.00 元/m ³		每 m ³ 价格包括人工和燃油费
	输送量 30 m ³ /h	445000.00	12.00 元/m ³		
	输送量 45 m ³ /h	495000.00	12.00 元/m ³		
	输送量 60 m ³ /h	565000.00	12.00 元/m ³		
	输送量 80 m ³ /h	585000.00	12.00 元/m ³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13 年 12 月 13 日

公共租赁住房和廉租住房将并轨运行

12月4日,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通知,提出从2014年起,各地公共租赁住房和廉租住房将并轨运行,并轨后统称为公共租赁住房。

通知明确提出,从2014年起各地廉租住房(含购改租等方式筹集)建设计划调整并入公共租赁住房年度建设计划。2014年以前年度已列入廉租住房年度建设计划的在建项目可继续建设,建成后统一纳入公共租赁住房管理。

廉租住房并入公共租赁住房后,地方政府原用于廉租住房建设的资金来源渠道,调整用于公共租赁住房(含2014年以前在建廉租住房)建设。原用于租赁补贴的资金,继续用于补贴在市场租赁住房的低收入住房保障对象。

从2014年起,中央补助公

共租赁住房建设资金以及租赁补贴资金继续由财政部安排,国家发展改革委原安排的中央用于新建廉租住房补助投资调整为公共租赁住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补助投资,并向西藏及青海、甘肃、四川、云南四省藏区,新疆自治区及新疆建设兵团所辖的南疆三地州等财力困难地区倾斜。

通知要求各地结合本地区经济发展水平、财政承受能力、住房市场租金水平、建设与运营成本、保障对象支付能力等因素,进一步完善公共租赁住房的租金定价机制,动态调整租金。公共租赁住房租金原则上按照适当低于同地段、同类型住房市场租金水平确定。

政府投资建设并运营管理的公共租赁住房,各地可根据保障对象的支付能力实行差别化租金,对符合条件的保障对象采

取租金减免。社会投资建设并运营管理的公共租赁住房,各地可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低收入住房保障对象予以适当补贴。

各地要进一步完善公共租赁住房的申请受理渠道、审核准入程序,提高效率,方便群众。各地可以在综合考虑保障对象的住房困难程度、收入水平、申请顺序、保障需求以及房源等情况的基础上,合理确定轮候排序规则,统一轮候配租。已建成并分配入住的廉租住房统一纳入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其租金水平仍按原有租金标准执行;已建成未入住的廉租住房以及在建的廉租住房项目建成后,要优先解决原廉租住房保障对象住房困难,剩余房源统一按公共租赁住房分配。

各地可根据通知精神,结合实际情况,制订具体实施办法。

摘自《中国建设报》

加强历史建筑保护 开展外商投资试点

11月25日下午，广州市市长陈建华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有关讲话精神，部署加强广州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审议并原则通过了《广州市历史建筑和历史风貌区保护办法》、《广州市外商投资商业保理业试点管理办法》、《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优化审批流程试行方案补充规定》、《支持两个新城区、三个副中心发展政策及有关分工》等文件稿，其中最后一个文件稿将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报市委常委会审议。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昨天的会议首先传达了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山东省青岛市黄岛经济开发区考察输油管线泄漏引发爆燃事故抢险工作的讲话精神。会议要求，广州市各级各相关部门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讲话要求，深刻吸取事故教训，直插现场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做到不打折扣、不留死角、不走过场。要重点加强对全市范围内危险化学品运输的监督检查，加强气站、气罐、输油管线等的

安全管理，按照原定方案组织推进危险化学品企业的整治搬迁工作。要巩固高架桥底的整治成果，强力拆除相关违法搭建，务必见到成效。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市法制办编制的《广州市历史建筑和历史风貌区保护办法（草案）》。该办法主要规范历史建筑和历史风貌区确定的标准和程序，历史建筑规划管理，历史建筑使用、改造、修缮等方面的保护要求和实施方式，历史风貌区的保护范围、规划控制要求和管理措施等内容。同时，系统梳理了历史文化保护对象，建立分层次、系统化的保护制度，创设了历史建筑预先保护等制度。会议强调，广州作为历史文化名城，必须高度重视历史建筑和历史风貌区等城市记忆的保护。

市各相关部门、各区（县级市）政府要认真总结近年来城市建设的经验和教训，正确处理好城市更新与旧城保育的关系。要通过推行网格化管理，对历史建筑和历史风貌区实施有效的保

护。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市外经贸局制订的《广州市外商投资商业保理业试点管理办法（试行）（稿）》。商业保理是指提供商将其与买方订立的货物销售或服务合同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转让给商业保理企业，由商业保理企业为其提供贸易融资、应收账款管理等综合性商贸服务。设立商业保理公司，应向市外经贸局提出申请，境外投资者中符合香港、澳门服务提供者的条件，并已取得相关证明的，由市外经贸局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审批；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境外投资者设立商业保理企业的，其申请由市外经贸局转报商务部审批。该试行管理办法还规定了商业保理企业注册资本、风险资产、监管机制等内容。会议要求，市相关部门要规范商业保理企业的经营行为，促进外商投资商业保理业持续健康有序发展；要根据该办法试行的情况，适时组织评估修订。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市

法制办制订的《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优化审批流程试行方案补充规定(稿)》。该补充规定提出,充分尊重项目建设单位意愿,提供原有审批方式与并联审批方式并存的“双轨”服务,允许项目建设单位结合自身情况,选择全部审批阶段或某些审批阶段按

并联审批方式办理,还允许项目建设单位在一个审批阶段,选择全部事项或某些事项按并联审批方式办理。针对今年5月1日实施《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优化审批流程试行方案》以来遇到的主要问题,该补充规定从市和区(县级市)的分工、理顺各阶段审

批事项、规范审批前期工作、规范审批咨询服务、规范技术性审查工作、规范受理环节等方面作了补充完善。会议要求,进一步加强协调,明确部门职责权限,完善审批流程,切实提高建设工程项目的审批效率。

摘自《广州日报》

广州南站将打造千亿商圈

11月27日,《广州南站商务区产业发展研究》在广州番禺区正式发布。番禺区今年年初委托由中国社科院副院长李扬,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相关专家和学者为主要成员组成的课题组开展为期半年的“广州南站商务区产业发展”课题研究,《广州南站商务区产业发展研究》是为南站商务区产业发展“量身定做”的一份前瞻性和可操作性强的研究报告,内容分为七大部分,主要包括南站商务区功能定位分析、产业选择等。

研究认为,经过5~10年的努力,广州南站商务区未来很有可能与天河中央商务

区共同构成广州今后几十年现代服务业发展的双引擎。最终将建成连接港澳,面向珠三角,辐射南中国,影响东南亚的商业中心和现代化新城,并以千亿商圈走向世界。同时打造国际高铁经济发展示范区。

在谈到南站商务区的产业构成时,课题组主要成员、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国际金融与国际经济研究室主任程炼表示,高铁枢纽的性质使得这一区域天然地适合于现代服务业的发展。南站地区的产业选择主要包括三个要素:一是以会展服务、总部经济和流通服务为主导产业;二是以旅游休闲、高端居

住和商务服务为辅助产业;三是以高端制造业、生活服务业为基础结构性产业。

据介绍,广州南站自2010年春节前建成启用,2012年发送客运量已达2024万人,预计2020年将达到8500万人、2030年达到1.3亿人。研究认为,随着交通枢纽优势的不断发挥与战略产业结构的不断完善,广州南站商务区终将建设成为连接港澳、面向珠三角、辐射南中国、影响东南亚的商业化和现代化新城,并以“千亿商圈”的姿态走向世界。

摘自《广州日报》

2013 年广州国际灯光节开幕

由广州市人民政府、中国照明学会主办,广州市锐丰音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办,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协办的 2013 广州国际灯光节于 11 月 16 日-12 月 14 日在广州花城广场、海心沙、广州塔等区域举办,开幕式时间为 11 月 16 日晚 8:00。本届灯光节继续采取“政府搭台,企业唱戏”的模式,政府提供政策及相关场地和资源支持,承办方通过市场化运作的方式筹资承办。今年灯光节举办前正值 2013 年国际灯光城市协会(LUCI)年会召开之际,LUCI 年会是全球照明管理者、设计师、专家学者等共同分享城市照明建设经验,共同推动城市照明事业的健康发展的重要平台。灯光节和 LUCI 年会的结合更进一步将广州国际灯光节推向了国际舞台,也是提高广州国际影响力的重要契机。

今年灯光节的主要活动有启动仪式、艺术灯光展、闭幕式,此外,还有国际动漫明星星光嘉年华以及摄影展等一系列活动。艺术灯光展主要分布在花城广场区域,通过现代照明科技与艺术的完美融合展示广州城市之美,共展出灯光作品约 30 件,其中包含了极具震撼的《“亚洲之光”声光秀》、《珠江美·长卷画》、《五彩木棉》、《摘星揽月》、《光之花》等动态、静态以及互动类艺术灯光作品。

《“亚洲之光”声光秀》以广州塔为激光主要秀台,激光舞秀,震撼花城;以西塔、中和广场大楼为呼应秀台,远近呼应,全



城共赏。《珠江美·长卷画》通过 1921 年的老照片融合灯光技术将老广州和新广州的文化及历史变迁进行了完美的展现,让广州市民在回忆当年繁华的同时更加能感受到今日新广州的巨变。《五彩木棉》抽象地展现了木棉花盛开的场景,灯光赋予“木棉花”绚丽缤纷的色彩,给人以

震撼和感动。《摘星揽月》利用报废的飞机零部件,配以自动化电器、节能 LED 灯、舞台灯光等,结合微电脑控制技术,经过精心的工程结构设计,打造出了一艘 12 米高的变形火箭侠,同时,现场观众可以看到火箭侠跳跃的心脏,可以和它的光影变幻进行互动体验。《光之花》是一组光动装置,由五根光柱把虚拟形的花盆托举起来,装置底下放置一个重力装置,观众通过进入越多,光花越亮,同时可抬头仰望光花底部的奇幻景象,在互动过程中体验光的变化带来的乐趣。

2013 广州国际灯光节在展示璀璨的静态作(下转第 32 页)

国际绿色建筑专家齐聚羊城论坛

“绿就在你身边”。2013 广州家庭绿房子行动计划公益活动 12 月 11 日在广州琶洲会展中心隆重举行,国际绿色建筑专家齐聚羊城论坛,为市民家居节能架“绿色桥梁”。现场将派发为广大市民精心印刷的居家节能手册,展示本次活动入围家庭的实际节能案例和心得。针对居家节能,提高居家舒适度的产品将在展会——亮相展会,帮助广大市民解决隔音、隔热、室内空气质量、节能省电、屋顶绿化等问题。一批价格适中的绿色产品在展会呈现,任君观赏。

这次展会是由广东省建筑节能协会、广州市建筑节能科技协会主办,万科地产、招商地产等单位协办,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新加坡建设局(BCA)、英国皇家特许测量师协会(RICS)等机构支持,广州市奥驰展览服务有限公司承办的广州及华南地区首个专门针对开发商、业主单位、设计机构领域的绿色建筑专业盛会——2013 中国广州国际绿色建筑与节能展览会于 12 月 11 日-13 日在广州琶洲保利世贸博览馆隆重召开。

该展会以“绿色建筑、构建未来”为主题,从筹备期就定位明确,专注打造面向开发商、设计机构、业主单位的绿色建筑集成展会。通过展览+颁奖+高峰论坛+公益活动的创新商业模式,开创了广州乃至整个华南地区绿色建筑展会之先河。

展会汇集了 1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300 多家企业联合参展,包括美国、新加坡展团及万科地产、招商地产,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广州市设计院、广东省规划设计研究院、广东省建科院、广州市建科院、瀚华设计、天作设计、澳大利亚柏涛设计、棕榈集团、尚若设计、意大利迈丘设计、深圳华艺设计、南海国际设计、ABB 欧明电子、汉能光伏、创明遮阳、高衡力、保赐利、绿建构、Q-Solar、银达建材等众多业界知名企业,涵盖绿色建筑从设计、咨询、项目开发到各环节节能和环保产品全产业链,目的是让更多前来参会的开发商、设计单位清晰的获得发展绿色建筑的先进理念和新思维、新模式。

摘自《广州建设》

建筑业新技术与工法推广应用 经验交流会在深圳召开

为进一步推广应用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加快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生产力,推进建筑业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11 月 14 至 15 日,中国建筑业协会在深圳召开建筑业新技术与工法推广应用经验交流暨超高层工程观摩会。中国建筑业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吴涛出席会议并讲话,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秘书长梁剑明、深圳市建筑业协会常务副会长李映厚分别致欢迎辞。与会代表 240 余人。

吴涛副会长在讲话中指出,在当前形势下,一要紧抓新型城镇化建设给建筑业带来的发展机遇,围绕保障性住房及基础设施建设两大重点,超前研究,科学规划,制定措施,直面挑战。广大建筑业企业应倡导低碳、科技、绿色的发展理念,成为新型城镇化建设的参与者、践行者、推动者、主力军。其中,特别要注重建立完善的企业科技创新体系,加大企业科技投入比重,以信息化建设、工法开发、“四新”技术推广应用等工作加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形成分工协作的产学研一体化体系,从而促进全行业科技管理水平提高,不断提升绿色建造能力。二要以创建鲁班奖精品工程和全国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为载体,在行

业内大力推进使用先进适用技术和绿色建造技术,为实现《绿色建筑行动方案》所要求的“十二五”期间完成新建绿色建筑 10 亿平方米、2015 年末 20% 的城镇新建建筑达到绿色建筑标准要求的目标而努力。三要以产业化为主导,以推行构配件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为突破口,促进建筑业生产方式转变,实现设计标准化、生产工厂化、施工装配化、管理科学化。此外,吴涛副会长还向与会代表通报了中国建筑业协会 2014 年将要开展的五大活动和六大工作重点。

据悉,在此次的经验交流会上,相关专家介绍了超高层建筑施工新技术应用和新技术研发案例;建筑业企业生产负责人以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为依托,以绿色建造技术为支撑,探讨

如何实施精品战略,探讨如何依靠科技创新开发工法,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以及建筑用钢管自动焊接技术在工程中的应用。

交流会的一大热点是工法的推广应用经验交流。近几年,国内的大型建筑企业依靠科技创新大力推进工法开发,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谈到工法开发的经验,某建筑企业的负责人表示,完善科技创新体系,提升科技创新平台,研发核心技术,是推动工法开发的根本途径。科技创新是推动企业发展的不竭动力,是提高企业竞争力的核心要素,只有持续不断地推进创新,企业才能在市场竞争中获胜。依托重点难点工程,科技创新与技术管理互促互进,解决技术难题,形成先进工艺,是工法开发的主要途径。工

法是科技成果的类型之一,工法开发的核心是工艺,只有依托重点难点工程,开展科技创新和科技攻关解决重大技术难题,通过工程实践把先进的技术和科学管理结合起来,从而形成先进、适用和保证工程质量与安全、环保、提高施工效率、降低工程成本的综合配套施工方法。

与会专家表示,制定落实企业工法管理办法,实施有效考核和激励,是保证工法开发的长效机制。工法是企业标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企业技术水平和施工能力的重要标志。此外,信息化建设是工法管理的重要载体,通过信息化建设,扩大了工法管理的工作范围,改变了传统的管理模式,缩短了管理时间,进一步提高了工法开发的效率。工法有一定的格式要求和内容要求,其不同于一般的技术专业论文,如果把工法理解为单纯工艺、技术或施工组织设计,就很难编写出合格工法。编写工法不仅要有工艺特点(原理)、工艺流程,而且要有配套的材料机具、质量标准、安全环保要求与经济技术指标等。工法的核心是工艺。其中的材料、机具、质量、安全及检查控制都是为工艺服务的,因此工法的实用性、可操作性很强。在

工法编写过程中要把工艺原理、工艺流程和施工操作作为重点来阐述并交代清楚。同时,工法还要求层次分明,文字简练,数据准确,其深度应满足指导项目施工与管理的需要,编制人员的综合技术素养往往决定了该工法的水平,因此工法开发时必须成立编制组,由具备丰富施工经验、编制经验的技术干部担当主力,项目总工程师负责审核。

如何确保工法开发和推广应用工作落到实处?首先企业各级领导重视是重要保证。工法开发受到项目多、工点散的影响,不容易全面铺开,往往是针对重点工程、重点项目进行管理,而忽视了工法开发工作的全盘性。其次,制度规定是工法开发的主要依据。完善的管理制度不仅是体现工法管理体系完备程度的重要指标,更是全面开展工法开发工作的主要依据。第三,技术传承积累是拓宽工法开发的有效途径。技术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量变与质变现象,随着技术累积的发展,必然会产生技术累积效应,导致在量变的基础上产生质变,从而产生新技术。施工企业多为共性技术,因此在总结积累已有的技术基础上,结合项目特点、施工条件、设备、材料等众

多因素,进行技术、工艺革新是可行的。第四,在示范工程中推广应用创新技术与新工艺是工法向生产力转化的重要途径。工法的价值主要体现在向生产力的转化,同时积极与各级建设管理部门沟通交流,将技术领先、应用广泛、效益显著的工法,争取纳入地方、行业和国家标准。

总之,工法开发是一项长期而繁重的工作,只有提高平台、建立常态机制、常抓不懈才能真正达到科研创新有成果、工法开发有实效的目的。

此次交流会,特邀中国建筑业协会绿色施工分会副会长兼秘书长肖绪文、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副总工李洪海、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总监刘刚做专家讲座,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做会议交流。与会代表实地观摩了由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承建的目前我国在建第一高楼平安金融中心(660米)和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安置房工程,将其科技水平、技术力量、工艺创新、绿色理念等展现给参会代表,达到了预期效果。

摘自《中国建设报》

海珠广场将大变身 打造越秀商务区重要节点

作为老城区罕有的大型临江地块，海珠广场将大变身，打造成越秀中央文化商务区的重要节点。市规划局 11 月 26 日正式公布了海珠广场的最新规划：形成 3 层的地下空间、建 10 条地下步行通道、新增地下商业面积超过 7 万平方米；还将建设两栋超过百米临江地标性建筑，著名的五仙门发电厂旧址也将变身为华侨博物馆。

恒基中心百米高楼，太高还是太矮？

根据规委会上通过的《越秀区恒基中心地块及海珠广场地下空间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整个海珠广场将新建两个项目——恒基中心和海珠广场地下空间。

据悉，恒基中心项目位于越秀区海珠广场及其西侧地块，用地内有地铁二号线与地铁六号线交汇海珠广场站。总用地面积约 57705 平方米，将开发城市综合体项目，包括办公、商业商务和康体娱乐功能。

现场走访看到，地块内北塔的基坑已经开挖，场地全部围蔽起来。根据最新规划，将建设南北两栋塔楼，临江一线的南塔楼高 99 米，23 层；临江二线的北塔楼高 150 米，30 层，还包括 6~7

层的裙楼。这意味着在海珠桥和解放桥之间的临江地带将崛起两栋地标性建筑。

实际上，早在 1992 年，香港恒基集团就通过政府招商引资拿到该项目的开发权，根据当时的土地出让合同，暂定建筑面积 29.8 万平方米，恒基公司已全额缴清地价款 6940 万元。但该项目迟迟没有开发。

本次规划修改后，恒基中心地块合计容积率为 8.0，计算容积率面积为 173020 平方米（含文物面积），北塔楼限高 150 米，南塔楼限高 100 米。而 1995 年审批该地块时，容积率高达 12，严重超过现行控规的 4.5。

对于北塔 150 米的限高，究竟是高还是低？存在着争议。根据《广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该用地位于历史文化街区

的建设控制地带，新建或扩建的建筑高度控制在 18 米以下。但恒基中心项目属历史上已批未建项目，规划部门认为，建筑控高不宜采取一刀切，应视实际情况区别对待。

五仙门发电厂怎么办？建华侨博物馆

值得关注的是，位于恒基中心地块东南角的是五仙门发电厂旧址。据悉，五仙门发电厂建于 1900 年，占地面积约 2788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8020 平方米，是广州市历史上第一座火力发电厂，2008 年成为广州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在保护五仙门发电厂主体建筑方面，规划要求遵守不改变文物主体原状、充分展现文物本体东、南、西三个主要立面为原则，北面新建建筑主体结构须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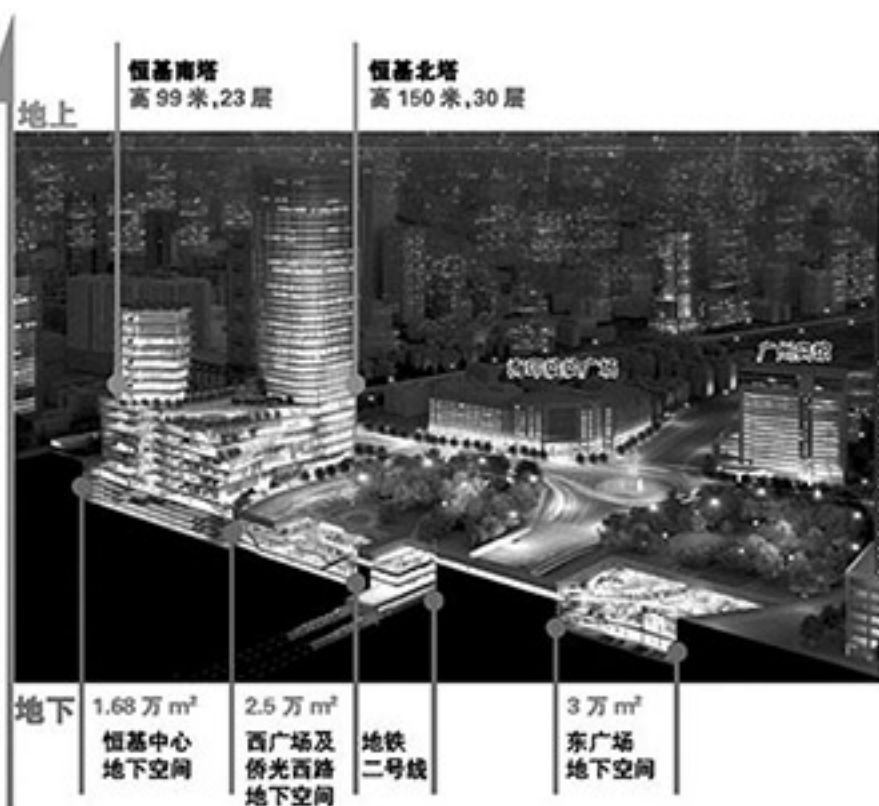
文物本体脱离;建设控制地带内距文物保护范围5米以内不得建设,5~15米范围可建高度不得高于9米。裙楼应朝文物方向高度递减。同时将规划30个免费地下停车位,并在东侧绿化地块预留8个大客车临时停车位。

此外,规划部门还透露,今年4月,陈建华市长主持广州文化设施规划建设会议,决定广州华侨博物馆选址五仙门发电厂旧址,考虑在华侨博物馆划出20%的经营面积,所得收益作为广州华侨博物馆、广州工业博物馆的养护经费。

如何打造地下空间?增7万m²地下商业空间

海珠广场未来的地下空间将是连片打造的:包括了海珠广场西广场、东广场和恒基中心3块。

海珠广场周边集聚了玩具、工艺品等多个批发市场,人流量非常大。中午时分,来到海珠广场西侧的一德路,尽管地铁站B出口与海印缤缤广场有地下通道相连,但不少人还是选择走地面过街。由于周边批发市场众多,小货车、大货车、电动车、“残的”、拉着小推车的行人,和公交车、小轿车混在一起,只听见刹



车声、喇叭声不断……

此外,海珠广场周围缺少停车场也是一大问题。有商户说:“周边没有大型停车场,我们的生意也受到影响,只有靠熟客光顾。”

根据最新规划,海珠广场西广场和侨光西路新增地下建设规模41715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25000平方米,两层为商业、一层为停车;海珠广场东广场新增地下建设规模47100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30000平方米;恒基中心地下商业空间16800平方米,整个项目地下商业空间总

面积达到71800平方米。

地下空间结合地铁站点将地下商场、人行隧道等连成一片,打造包含10条地下步行连接通道、20个地面与地下层步行通道口的地下过街隧道系统,服务辐射范围包括侨光东路、一德路、解放南路、沿江西路,实现人车分流。

此外,恒基地块和海珠广场地块将提供小汽车泊位1045个、装卸货泊位32个、出租车上落客泊位12个、旅游巴士泊位1个。

摘自《广州日报》

同德围新规划获全票通过

作为广州十大民生工程之一，同德围地区综合整治经过多轮讨论和听取民意后，终于尘埃落定。11月22日，在广州市规委会上，同德街控制性详细规划获得全票通过，将通过搬迁8大货运站场、整治改造5条城中村，增加公共服务设施、依托4个地铁站打造四大城市综合体等方式，不再增加该地区的居住人口，打造便利交通，建设“幸福围”。市规委会主任、市长陈建华主持会议。

超过一半区域将进行改造

同德街的现行控规始编于2006年，批准于2011年4月，初步奠定同德围改造的基础。而新规划重新划定同德街的范围：位于白云区“一心三片”——白云新城文化商业功能片区的西南部，规划范围西、南为石井河，东为新市涌和京广铁路，北为德康路，面积3.81平方公里。

规划将同德围总体定位为：多元化、优品质、综合性的城市幸福社区。规划总体思路是：按

成片改造思路，总体分为现状保留区、城中村改造和旧城改造区。现状保留区160公顷，占42%，实施环境整治；城中村改造区72公顷，占19%，全面改造与整治改造结合，打通规划道路，增加配套设施、提升环境品质；旧城改造区149公顷，占39%，对现状工厂、仓储实施“腾笼换鸟”，增加道路、增加配套设施等。也就是说，超过一半的区域需要进行改造。

交通：增4地铁站3主干道

交通是同德围“突围”的关键。据了解，备受关注的地铁8号线北延段计划2016年12月开通，将增加4个地铁站——鹅掌坦、同德围、上步、聚龙站，与上版规划相比，增加同德围站。增加3条主干道，包括新市涌高架、快捷路联络线、东部通道等。改变只有西槎路华山一条道的历史，打通同德围东南西北四个方向的出口。搬迁8大货运站场，同时对货车进行限行，增加人行天桥、设置港湾公交站等。

配套：依托地铁站建4个综合体

公建配套设施大幅增加——中学6所、小学12所、幼儿园20所、综合医院两所（南北各一个，其中北部同德围医院已进入建设阶段）、老人院2所、绿地40.8公顷、公厕31所、变电站5处、消防站1处。

此外，将依托4个地铁站建设4个综合体，服务4片居住区，总净用地22.2公顷，总建筑面积73万平方米，平均容积率3.3，功能以商业金融业为主，办公、文娱、公寓为辅，形成居住区服务中心。

城中村：田心村整体改造4村整治

目前同德围地区有5条城中村：田心村、鹅掌坦村、粤溪村、上步村、横滘村。田心村实施整体改造，已经获得100%村民同意并经市三旧办批复改造方案。其余4个村实施整治。此外，上步周氏宗祠、田心林氏宗祠和2处推荐历史建筑，均现状保护。

摘自《广州建设》

2013 年 12 月份 造价管理信息工作例会综述

12月6日,参加例会的朋友们又聚在了一起。

建筑定额部在11月份办结合同备案215个(增长41%),合同总金额88.5亿,其中施工93个,监理74个,劳务32个,分包9,变更7个。

11月22日,建委组织各区建设局合同备案分管领导和业务人员20余人进行合同备案系统应用培训。现阶段,合同备案系统中已实现政务服务中心市建委窗口、各区建设局凭账号密码登陆核实备案情况、查看合同备案表内容。建委领导、建委处室、各区建设局凭CA登陆查阅备案合同及附件。表明已具备通过备案合同进行合同管理以及对项目进行针对性管理的技术条件。

11月28日,我站举办了第一期合同备案业务培训,参加人员有300多人,主要是项目业主、施工企业、监理单位、劳务企业负责合同备案的分管领导及经办人。合同备案培训我站计划已久,经过半年多各方面的适应和磨合,我站收集了建委、各区建设局、备案人大量的反馈意见,并进行不断优化,包括材料优化和功能优化。本次培训便是结合即将实施的材料优化进行。根据优化情况,我站修改了《建设工程合同备案指南》、《上传材料明细及要求》并在网上进行更新,请注意查看。未能参加本次培训的业务人员,可以登陆合同备案界面“文件下载”区域阅读PPT。

12月3日,建筑部召开信息员交流会议,主要交流讨论如何进一步提高劳务日工资单价、实物工程量单价、机械销售及租赁信息的信息面及工作深度。参会人员主要有劳务企业、施工企业、从化造价站、增城造价站。会上了解,劳务企业正筹备组织劳务企业协会,这将对劳务企业的技术交流、良性竞争、资源调度等起到推进作用。

广东省建设厅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办法》和《广东省房屋建筑工程概算定额》,2014年4月1日起施行,目前尚在印刷中。印发通知文号为粤建市[2013]131号,相关通知可在广东造价信息网通知公告栏目查询。

11月28日起,招标控制价实施全过程网上备案。控制价编审人和招标人必须做好公章上传工作。详见《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招标控制价备案全过程网上办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建造价[2013]117号)。

造价咨询诚信评价系统将于2014年1月1日起启用新版系统,现已可以录入企业业绩。

2013年度造价咨询企业专项检查已经开始,请各单位按要求填好《企业基本情况申报表》备查。详见《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开展2013年度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专项检查的通知》(穗建筑[2013]1715号)。

一网联九城激活珠三角融城效应

按照《珠江三角洲地区城际轨道交通规划》，到2020年，珠三角地区将建设16条城际轨道交通线路，合计里程1478公里。而全省在城轨建设上的投入完全不亚于国铁项目，共涉及城际轨道交通项目的数量17个，比国铁干线项目还多1个。“十二五”后3年，广东省城际轨道交通项目投资额为1112亿元，超过国铁干线项目的938亿元。

根据“十二五”规划纲要和各专项规划，广东省政府30号文件明确指出，在后三年（2013年~2015年）要完成的各项目标任务中包括交通运输通道主骨架基本形成。其中，计划城际轨道交通网覆盖珠江三角洲9个地级以上市，通车里程达386公里。城市基础设施承载能力显著增强。全省城市轨道交通（地铁）通车里程达474公里。

2010年，作为部署深化战略合作、加快推进广东铁路建设的又一重要举措，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成立，负责整个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网的建设、管理和经营。

珠三角城际轨道公司：打造“城市圈”纽带

有专家认为，城市圈的联合发展，交通发展“首当其冲”。如美国大纽约区、日本大东京区、英国伦敦城市群等世界级的城

市圈，一定拥有属于自己的“黄金走廊”，而且从中心到边缘的时间，一般不会超过1.5小时，否则就称不上真正的“城市圈”。

城轨交通这种不堵车、不烧油的出行方式正在获得越来越多人的青睐。它在改变珠三角城市的同时，也改变了人们的生活观念——衡量距离的远近，不再用具体的公里数，而是用“半小时”、“20分钟”的生活圈等来描述。为尽快实现以广州、深圳、珠海为主要枢纽，珠江三角洲中部、东部和西部三大都市区内部1小时互通的目标，省委、省政府深化部署全省加快重要基础设施建设工作会议，要求全面掀起“十二五”后三年珠三角城际轨道建设新高潮。为认真落实全省加快重要基础设施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加快推进珠三角城际轨道建设各项工作，按照集团公司的统一部署，珠三角城际轨道公司通

过各种方式，采取各种措施，强力推进工程建设，迅速掀起了在建工程建设项目施工生产高潮。

促进发展，拉动珠三角同城化

专家指出，城际轨道将成为广佛同城的重要推手。为促进珠江三角洲地区区域经济一体化战略的实施、完善综合交通体系、适应城际客流快速增长的需要，形成以广州、深圳、珠海为主要枢纽，覆盖区域内主要城镇，便捷、快速、安全、高效的城际轨道交通网络，实现以广州为中心、主要城市间1小时互通，以及珠江三角洲中部、东部和西部都市区内部1小时互通的主要发展目标，最终实现珠三角区域同城化，拉动区域经济合作，促进珠三角地区经济持续快速增长。2005年3月16日，国务院审议并原则通过《珠江三角洲地区城际轨道交通网规划》。2008年，

广东省根据本省社会经济和城镇发展特点和规划,对原规划方案进行了修编。2009 年国家发改委以“发改基础[2009]2975 号”文批复了珠江三角洲地区城际轨道交通网规划(2009 年修订)。

按照《珠江三角洲地区城际轨道交通规划》,到 2020 年,珠三角地区将建设 16 条城际轨道交通线路,合计里程 1478 公里。今年 4 月上旬,在广东省委、省政府召开的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工作会议上,更对全省的轨道交通建设进行了全面部署,进一步明确了广东省轨道交通“十二五”后 3 年的建设任务。据悉,广

东省在城轨建设上的投入完全不亚于国铁项目,共涉及城际轨道交通项目的数量 17 个,比国铁干线项目还多 1 个。后 3 年的建设过程中,广东省城际轨道项目投资额为 1112 亿元,超过国铁干线项目的 938 亿元,成为一大亮点。

从具体涉及项目来看,落在珠三角各地的一个个项目打通的是整个珠三角的交通血脉。珠三角城际轨道公司的该项目工程技术部相关负责人表示,城际轨道项目的建设将对广东的经济社会发展产生积极的作用。受地理区位、交通条件、发展基

础等因素的影响,珠三角内珠江东西两岸、内外圈层之间经济发展不平衡,珠三角内部地区之间、城市之间经济社会发展存在明显差异。珠三角城际轨道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有与国铁、地铁有效衔接,有了交通运输的优势,将有效地促进区域经济合作:一是与港澳的经济关系将更加紧密,有利于拓展吸引外资进入珠江三角洲领域,特别是在知识密集的高增值服务业方面粤港澳合作将取得新突破。二是与泛珠三角、内陆省区的经济合作也将加速发展。

摘自《广东建设》



根据规划,到 2015 年,广东省城际轨道项目投资额为 1112 亿元,超过国铁干线项目的 938 亿元。

广州第二机场将通地铁

广州地铁正启动新一轮规划和建设的优化调整，“线网规划优化专题研究和近期（2020年）建设规划”等多个相关项目现已开始公开招标。

招标文件透露，“线网规划优化专题研究和近期（2020年）建设规划客流预测与分析专题研究”的范围为广州市行政区范围，覆盖十区及增城、从化市，面积 7434 平方公里，规划期限为 2020 年。

招标文件显示，下一轮地铁建设将根据“1-2-3 城市空间战略”作出调整，两个新城区的轨道交通将得到强化和落实，三个副中心与中心城区的时空效率将会提升，中心区的线网将结合有轨电车进行优化，地铁与城际轨道重点枢纽的接驳将更完善，第二机场将有轨道交通衔接。

东部山水新区：知识城线延伸方案研究中

根据最近一版的地铁规划，东部山水新城未来将有六号线

二期、知识城线和二十一号线经过，其中六号线二期正在建设，其余两条线路已经启动土建招标。在新一轮线网优化调整的招标文件中，留意到“需要进一步研究知识城线延伸方案”的新表述。地铁公司负责本次招标的联系人员梁先生说，这仅是意向性说法，是否延长、如何延长还有待研究。

至于南沙，除了被反复诟病“不够快”的四号线，地铁公司在上月曾表示将加快与南沙有关的十八号线的建设。市规划局 10 月份公布的消息显示，地铁十八号线规划与正在研究的“广州—中山—珠海—澳门城际快速线”规划统筹考虑、统一安排；待线网规划稳定后，再按程序报批地铁十八号线纳入广州市轨道交通建设计划有关工作。

花都从化增城：16 号线走向或将进行调整

根据广州市城市总体规划，广州市拥有三座副中心，分别

是：花都、从化和增城，三座副中心距离广州市中心城区在 30-60 公里范围内，若实现城市多中心发展，需要提升外围组团与中心城区的时空效率，规划将优化市域轨道交通方案，推动市域一体化发展。

招标文件称，在“1-2-3 城市空间战略”的背景下，三个副中心的城市规划和功能定位发生了较大变化，需要进一步研究线网规划方案，对已经批复的广州市 2020 年轨道交通线网规划进行针对性地修改与优化。

现在，花都、从化的地铁线路相对稳定。穿行花都主城区、与三号线换乘的九号线正在施工中，截至 11 月土建工程累计完成 42%。从嘉禾望岗至从化街口的十四号线已开始土建招标，环评报告正在批复过程中。

连接增城的地铁除了二十一号线已确定之外，还有十六号线。按照新规划，十六号线将由新塘出发，终于荔城。而正在招

标的规划优化研究项目则提到,要进一步研究十六号线的走向。留意到,增城正重点规划建设挂绿新城,地铁十六号线恰好从中穿过。

城市综合交通枢纽:以地铁接驳城际轨道

珠三角已计划有多条轨道交通引入广州,包括穗莞深、广佛城际环线、广清城际等。招标文件称,城际站点有限,要提高站点服务水平,则需要城市轨道交通的接驳,以扩大覆盖范围。

目前,广州火车站、广州南站、广州东站已有至少一条地铁直达,而且正规划更多的线路。位于花都的广州北站,九号线正在修建。而落子新塘的广州东部客运交通枢纽,也规划了十三号

线、十六号线接入,十三号线土建已开工。

中心城区:地铁公交电车换乘更加便捷

招标文件指出,中心城区是轨道交通建设的核心,中标人需对中心区轨道线网的不足进行分析,提出调整建议。“广州市目前提出以轨道交通、有轨电车、常规公交三套公交系统解决中心城区交通拥挤问题,针对三套系统在中心城区的分布,有必要重新、系统检讨中心城区轨道交通线网方案,提高三套线网的换乘便利性,进而发挥全网的整体效应。”

留意到,现阶段除了上月破土动工的海珠有轨电车之外,在新城区和副中心的新规划中,也频频见到有轨电车的身影。根据

本次线网优化招标文件的表述,中心城区未来或将出现更多的有轨电车。

第二机场:优化机场周边轨道交通网

招标文件透露,广州市正在开展第二机场选址研究工作,第二机场确定后,将是广州另一个重要的综合交通枢纽,有必要引入轨道交通,因此,需结合第二机场的选址方案,优化周边轨道交通线网。

广州已不只一次提出打造第二机场的战略目标,但选址一直未明朗,此前曾有消息指第二机场将落户南沙。正在招标的线网优化方案中,也并未提及第二机场的位置。

摘自《广州日报》

(上接第21页)品的同时,也向观众呈现占据作品总数约三分之一的互动类作品,包括《AR 虚实互动》、《光之花》、《互动 3D 拍照机器人》等一系列优秀作品,通过尖端的现实技术支持,提升了灯光作品的趣味性,赋予了灯光节全新的展示形式。

为提高市民及游客的参与

性,本届灯光节也计划开展国际动漫明星星光嘉年华、摄影展等系列活动。国际动漫明星星光嘉年华活动通过设置动漫明星博物馆、动漫 3D 艺术馆、互动游戏舞台的形式,充分展示动漫的迷人魅力。同期也举办摄影展,不仅可以留住今年灯光节精彩瞬间,更为广大摄影爱好者提供了

分享交流的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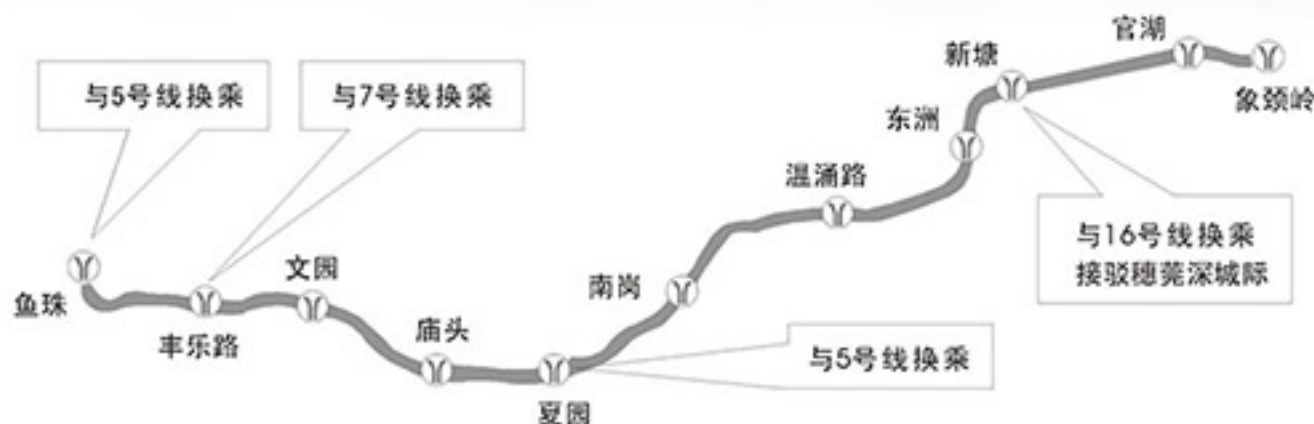
本届灯光节闭幕式上将进行灯光作品评奖、摄影大赛评奖等具有重要意义的颁奖典礼,并结合“但愿人长久”邓丽君 60 周年演唱会和华语金曲奖 2013 典礼等活动使广州国际灯光节在欢快的气氛中圆满闭幕。

摘自《广州建设》

广州地铁十三号线首期工程设站 11 个

获批可正式动工,接驳穗莞深城际,与 3 条线路 4 个站换乘,8 节列车编组

广州地铁十三号线首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获省发改委批复,可正式开工建设。广州地铁 12 月 19 日发布,线路将接驳穗莞深城际,8 节列车编组,最高时速为 100 公里。



主要经过黄埔和增城

广州地铁十三号线是去年 7 月获得国家发改委批复的 7 条新线之一。也是四号线南延段后,省级投资主管部门批复的第二条新一轮广州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规划线路。线路起始于鱼珠站,沿海员路、黄埔东路、旧 107 国道、新塘大道西延线、新 107 国道敷设,至新沙公路象颈岭站,主要经过黄埔和增城。全长 27.03km,设 11 座车站,暂定名为鱼珠、丰乐路、文园、庙头、夏园、南岗、温涌路、东洲、新塘、官湖、象颈岭等。

车站均为地下站,平均站间距约 2.6km,其中有换乘站 4 个,分别为与五号线换乘的鱼珠、夏园站,与七号线换乘的丰乐路站,与十六号线换乘的新塘站。线路还将与穗莞深城际接驳,也将在新塘站实现换乘。

广州地铁称,十三号线首期工程的建设将填补增城市轨道交通的空白,也将有助于解决黄埔中心区、新塘镇等地区居民出行问题。

5 个车站已进行主体施工

截至目前,十三号线首期初

步设计预审查、土建工程监理和施工招标已完成。除文园站、庙头站、鱼丰区间部分交地外,其余站点和工点均已完成交地。全线 11 座车站中,鱼珠站、温涌路站、东洲站、新塘站、象颈岭站等 5 个车站正在进行主体施工,其余车站正在开展前期工作。

在该线路建设规划中,象颈岭车辆段选址广园快速路南侧的乌石村,属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广州地铁 12 月 19 日称,已将该车辆段另外选址在官湖站的南侧。

摘自《南方都市报》

八号线北延段年底开工

原本计划去年年底开工的地铁8号线北延段(文化公园-白云湖)工程将于今年年底开工,2016年年底通车试运行。日前,国家环保部公布了广州市轨道交通8号线北延段工程的环评受理公示。公示显示,该工程计划工期3年,全线新建车站13座,其中换乘站4座,总投资为144.49亿元。与该项目一起进行公示的还有地铁14号线一期及知识城支线工程。

八号线北延段设4座换乘站

前日,国家环保部网站对地铁8号线北延段项目进行审批前公示。公示显示,该工程途经荔湾区、越秀区和白云区,线路南起荔湾区华林寺,北至白云区白云湖。线路全长16.1公里,均为地下线,全线新建车站13座,其中换乘站4座,设白云湖车辆段1处,设彩虹桥主

变电站1处。

根据预测结果,线路全线有66处敏感目标处需要采取减震措施,采取减震措施后,各敏感目标处的环境震动值均能满足标准要求。据悉,该项目涉及的地上不可移动文物共有9个,分别为锦纶会馆,华林寺罗汉堂,陈家祠,广东饮料厂旧址,美华中学旧址,华业里4、5、9号民居,天市门楼,中华基督教西村堂旧址和思谦蔡公祠等。环评认为,这些文物虽然被地铁下穿,但经过的震动并不会影响文物的保护。广东省文物局也批复了该项目的文物保护预案。

十四号线部分地上部分地下

而14号线一期工程(嘉禾望岗-街口)起于白云区嘉禾望岗站,止于从化街口站,线路全长54.1公里,其中地下线长约15.6公里,地上线长38.5公

里;设车站13座,其中地下站5座,高架站8座;知识城支线(新和-镇龙)起于白云区新和站,止于萝岗区镇龙站,线路长21.8公里,其中地下线19.6公里,地上线2.2公里,设7座车站,全部为地下站。总工期28个月,工程总投资336.21亿元。

据了解,14号线一期工程部分路段穿越从化市太平镇水厂、白云区九佛水厂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从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陆域准水源保护区、街口水厂二级水源保护区。施工期内,将禁止在水源保护区内设置施工营地及弃渣场等临时工程和进行污水排放行为。同时,沿线还涉及一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泰成大押旧址,广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复函原则同意项目线路选址方案。

摘自《信息时报》

2013 年 11 月份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备案情况

登记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备案日期
GZ-2013-0083	南洲路、大塘聚德花园、原新市机械厂、小坪村保障性住房项目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3.11.28
GZ-2013-0084	小坪村保障性住房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3.11.04
GZ-2013-0085	德坭立交桥(1964 年建成)维修加固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荔湾区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13.11.04
GZ-2013-0086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城数码乐器产业基地暨数码乐器研究院项目(厂房自编号 1 号楼)投资及施工总承包工程	广州珠江恺撒堡钢琴有限公司	2013.11.05
GZ-2013-0087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花都校区三期学生宿舍 B-6、B-7、B-8 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	2013.11.05
GZ-2013-0088	广州市黄埔体育中心网球场改造工程	广州市黄埔区体育局	2013.11.05
GZ-2013-0089	大学城中环西路及外环西路绿道沿线植物景观提升工程	广州市林业和园林绿化工程建设中心	2013.11.12
GZ-2013-0090	广东省轻工业高级技工学校扩建项目学生宿舍楼工程	广东省轻工业高级技工学校	2013.11.05
GZ-2013-0091	立体仓库工程 1 幢	广州交通集团黄埔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2013.11.14
GZ-2013-0092	国家陆地搜寻与救护基地广东基地项目地基处理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东省公安消防总队	2013.11.06
GZ-2013-0093	洲头咀隧道系统工程机电设备总承包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2013.11.06
GZ-2013-0094	广东省体育运动技术学院跳水水球综合训练馆改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06
GZ-2013-0096	女子劳教所一、二、三、四大队太阳能供热水系统改造工程	广州市女子劳动教养管理所	2013.11.07
GZ-2013-0097	校本部铺设沥青路面及道路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暨南大学	2013.11.07
GZ-2013-0098	八十七中学校园改造工程(含西门、教学楼门廊、运动场主席台、校道等)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第八十七中学	2013.11.07
GZ-2013-0099	广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13.11.07
GZ-2013-0100	(华侨新村校区)教学综合楼(2、3 号)外墙装饰改造工程及活动中心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财经职业学校	2013.11.07

续表

登记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备案日期
GZ-2013-0101	校本部建筑物天面防水改造结合天面节能隔热绿化施工项目	暨南大学	2013.11.07
GZ-2013-0102	岭南电子商务产业园围墙等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荔湾区生产力促进中心	2013.11.07
GZ-2013-0103	广州市新穗学校学生宿舍楼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新穗学校	2013.11.07
GZ-2013-0104	珠三角气象灾害监测预警中心工程	广东省气象局	2013.11.12
GZ-2013-0105	广轩大厦修缮改造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东广轩大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3.11.08
GZ-2013-0106	原新市机械厂保障性住房项目永久用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3.11.08
GZ-2013-0107	广州市老人院宁养服务花园改造工程	广州市老人院	2013.11.07
GZ-2013-0108	广州市公安局水上反恐训练场项目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13.11.08
GZ-2013-0109	广州市城乡建设信息中心机房迁改及电力增容项目	广州市城乡建设信息中心	2013.11.08
GZ-2013-0110	广州市第八人民医院新址二期项目综合病住院楼、医疗学术培训楼、连廊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第八人民医院	2013.11.08
GZ-2013-0111	逸景路一期(广州大道南-瑞康路)外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专业承包(第三次)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和园林绿化局	2013.11.08
GZ-2013-0113	南洲路保障性住房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第二次)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3.11.10
GZ-2013-0114	广东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新建场馆配套改造工程	广东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	2013.11.08
GZ-2013-0115	广州计量院科学城高新技术检测基地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3.11.11
GZ-2013-0116	广深公路—开创大道立交工程(第一标段)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3.11.11
GZ-2013-0117	广深公路—开创大道立交工程(第二标段)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3.11.11
GZ-2013-0118	海珠区法院外走廊改造工程专业承包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	2013.11.11
GZ-2013-0119	荔湾湖玉翠湖中部沿岸排水及景观改造工程	广州市荔湾区景区管理中心	2013.11.12
GZ-2013-0120	广州市观赏植物种质资源圃建设	广州市园林科学研究所	2013.11.12
GZ-2013-0121	广州一中高中部地面塌陷地质灾害维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第一中学	2013.11.12
GZ-2013-0122	琶洲商贸区花景工程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和园林绿化局	2013.11.12

续表

登记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备案日期
GZ-2013-0123	沿心大道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2013.11.12
GZ-2013-0124	广州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医技影像大楼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医技影像大楼工程施工总承包	2013.11.12
GZ-2013-0125	区红会医院门诊楼四楼病房装修改造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黄埔区红十字会医	2013.11.13
GZ-2013-0127	广州医学院新造校区一期建设项目 A3 实验动物中心洁净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	2013.11.13
GZ-2013-0129	暨南大学番禺新校区一期工程首批建设项目次体育场及西片区体育设施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	2013.11.29
GZ-2013-0130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增城工厂焊装车间二期改造工程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2013.11.14
GZ-2013-0131	广州市信息工程职业学校同和校区校舍维修改造工程	广州市信息工程职业学校	2013.11.14
GZ-2013-0132	小洲村美丽乡村垃圾压缩站及公厕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海珠区市政工程项目建设中心	2013.11.14
GZ-2013-0133	广州市福山公墓土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民政局	2013.11.14
GZ-2013-0134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第六小学运动场改造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白云区教育局	2013.11.14
GZ-2013-0136	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配套生活区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013.11.15
GZ-2013-0137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扩建工程二号航站楼主体结构上部土建工程(三标段)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2013.11.15
GZ-2013-0138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扩建工程二号航站楼主体结构上部土建工程(二标段)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2013.11.15
GZ-2013-0139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扩建工程二号航站楼主体结构上部土建工程(一标段)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2013.11.15
GZ-2013-0140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扩建工程二号航站楼主体结构上部土建工程(四标段)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2013.11.15
GZ-2013-0141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增城工厂厂房(污水处理站二期)施工总承包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2013.11.15
GZ-2013-0142	广州市城市规划展览中心陈列布展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第二次)	广州市规划局、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	2013.11.15
GZ-2013-0143	广大附中大学城校区维修项目道路维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大学附属中学	2013.11.15
GZ-2013-0144	白云湖新征拆地块园林绿化工程	广州峻达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13.11.15

续表

登记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备案日期
GZ-2013-0145	良田第二小学异地新建校区工程施工总承包(第二次)	广州市白云区教育局	2013.11.15
GZ-2013-0146	中山大学科技文化交流中心项目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中山大学	2013.11.19
GZ-2013-0147	白云区公安消防大队大队部装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公安消防支队白云区大队	2013.11.15
GZ-2013-0148	广州市审计局办公楼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审计局	2013.11.18
GZ-2013-0149	广州市铁一中学番禺(亚运城)校区教育教学设施设备(心理室装修、宿舍内粉刷、食堂装修)及餐厅装修项目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铁一中学	2013.11.18
GZ-2013-0150	广州市海珠区南武小学运动场改造工程	广州市海珠区南武小学	2013.11.19
GZ-2013-0151	新滘路、华南快速干线周边景观改造及水环境治理工程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和园林绿化局	2013.11.19
GZ-2013-0152	广州市公安局警训部大尖山基地南区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广州市公安局	2013.11.19
GZ-2013-0153	市农业局道路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农业局	2013.11.19
GZ-2013-0155	广州市餐厨废弃物循环处理试点项目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3.11.19
GZ-2013-0157	暨南大学番禺新校区一期工程首批建设项目校门门诊楼、游泳池及附属用房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	2013.11.20
GZ-2013-0158	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南岗基地科研办公楼(自编技术装备楼)施工总承包	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	2013.11.20
GZ-2013-0159	小坪村、大塘 A01~3、大塘幼儿园、南洲路保障性住房项目燃气管道工程施工(第二次)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3.11.20
GZ-2013-0160	广州市国家档案馆新馆二期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	2013.11.20
GZ-2013-0163	夏湾半岛观花景点建设	广州市流溪河林场	2013.11.21
GZ-2013-0165	大塘聚德花园保障性住房项目、大塘小区 F1-2 栋保障性住房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3.11.21
GZ-2013-0167	黄埔区深井社区安来市片区美丽乡村试点工程—深井花园一期施工专业承包	黄埔区农业和园林局	2013.11.27
GZ-2013-0168	广州罗冲围 LNG 汽车加气站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013.11.22
GZ-2013-0171	广州市儿童医院 1 号楼 2、3、4 层装修改造项目	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2013.11.25
GZ-2013-0173	鹭江小区永久用电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凤阳街道办事处	2013.11.25

续表

登记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备案日期
GZ-2013-0174	广深高速公路大观路出入口改造工程绿化施工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3.11.25
GZ-2013-0176	江高镇交通后街人防地道填埋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白云区民防办公室	2013.11.25
GZ-2013-0180	九三学社广州市委员会搬迁装修改造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九三学社广州市委员会	2013.11.26
GZ-2013-0181	江南西人防开挖修复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和园林绿化局	2013.11.26
GZ-2013-0182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噪音治理项目安置区(花都区)三通一平、临水临电等前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花都区空港经济管理委员会	2013.11.26
GZ-2013-0183	广州市卫生处理中心中心区改造项目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3.11.26
GZ-2013-0184	新港街沙园元角路3号、5号楼永久用电改造工程项目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新港街道办事处	2013.11.27
GZ-2013-0185	天河区儿童公园一期建设工程施工	广州市天河区农业和园林局	2013.11.27
GZ-2013-0186	海珠区台涌(新涌中路以北段)西岸堤顶防汛交通道路工程	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	2013.11.27
GZ-2013-0187	广州医学院新造校区一期建设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	2013.11.27
GZ-2013-0188	宝钢大厦(广东)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施工总承包与管理配合服务	广东宝钢置业有限公司	2013.11.27
GZ-2013-0189	南洲路保障性住房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广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3.11.27
GZ-2013-0190	广州市干部疗养院供电基础设施改造工程	广州市干部疗养院	2013.11.28
GZ-2013-0191	白云区儿童公园建设工程	广州市白云区绿化管理所	2013.11.28
GZ-2013-0192	广州市戒毒康复所改建-学员宿舍(三个大队)维修改造工程	广州市松洲劳动教养管理所	2013.11.29
GZ-2013-0193	广州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易地改造(一期)BT项目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	2013.11.28
GZ-2013-0194	广州医学院新造校区一期建设项目10KV供配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	2013.11.29
GZ-2013-0196	东晓南路中间分车带护栏升级改造工程施工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和园林绿化局	2013.11.28
GZ-2013-0197	桥东赤岗领馆区围蔽围墙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	2013.11.29
SN-2013-0001	广东省北江监狱“十一五”增容扩建1000人项目工程(2标段)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北江监狱	2013.11.21
SN-2013-0002	广东省明康监狱建设项目土方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东省明康监狱筹建处	2013.11.20

2013 年 11 月份广州市 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材料名称	规格	单位	市场采购价(元)	与上期对比(%)
圆 钢	Φ10 以内	吨	3835.00	3.09
圆 钢	Φ10 以外	吨	3930.00	3.97
螺纹钢	Φ10 以外	吨	3872.50	3.49
复合普通硅酸盐水泥 P.C	32.5	吨	387.20	6.96
普通硅酸盐水泥 P.O	42.5	吨	451.20	7.17
杉原木	Φ60~180	立方米	740.00	0.00
松杂原木	Φ100~280	立方米	730.00	0.00
中 砂		立方米	75.00	0.00
碎 石	10~30	立方米	110.00	37.50
石 灰	二八灰	吨	255.00	0.00
灰砂砖	240×115×53	千块	295.00	0.00
2006 年材料价格指数			146.16%	5.78
2010 年材料价格指数			129.61%	5.96

注:

1、2006 材料价格指数以《广东省建筑工程计价依据 2006》为统计基础,2010 材料价格指数以《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 2010》为统计基础,即省计价依据的材料价格水平为 100%。

2、本市场采购价仅用于计算材料价格指数,其中并未包括运输、保管、财务等费用,因此不能作为建筑工程材料价格预结算的依据,只能作为建筑工程材料价格指数变动的参考数据使用。

2013 年 11 月份广州市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

材料名称	规格	单位	市场价格(元)	与上期对比(%)
线材	Φ10 以内	吨	3835.00	3.09
螺纹钢	Φ10 以外	吨	3872.50	3.49
型钢	综合	吨	3730.48	-0.95
热轧厚钢板	8 ~ 30	吨	3866.43	-1.00
热轧薄钢板	1.5 ~ 6	吨	3707.13	1.17
焊管	Φ48 × 3.25	吨	3782.50	-4.70
热轧无缝管	20#	吨	4880.00	0.00
冷轧不锈钢卷板	304	吨	16439.41	-1.54
球墨铸铁	Q10-Q12	吨	3100.00	0.00
电解铜	1#	吨	51387.50	-1.67
铝锭	A00	吨	14417.50	-0.27
锌锭	0#	吨	14930.00	0.05
复合普通硅酸盐水泥 P.C	32.5	吨	387.20	6.96
普通硅酸盐水泥 P.O	42.5	吨	451.20	7.17
中砂	工程用砂	立方米	75.00	0.00
碎石	10 ~ 30	立方米	110.00	37.50
灰砂砖	240 × 115 × 53	千块	295.00	0.00
加气混凝土砌块	合格品	立方米	230.00	0.00
松杂枋板材	周转用料	立方米	1280.00	0.00
汽油	93#	吨	9776.25	0.77
柴油	0#	吨	9006.25	0.83
高密度聚乙烯 HDPE		吨	11687.50	3.06
三型共聚聚丙烯 PP-R		吨	11962.50	3.75
聚氯乙烯 PVC		吨	6775.00	-0.37
重交沥青	70# ~ 90#	吨	4325.00	0.00
SBS 改性沥青		吨	5900.00	0.00

注:本市场价格并未包括市内运输、保管、财务等费用,不能作为建设工程材料价格预结算的依据,只能作为建设工程材料价格变动的参考数据使用。

中国建材联合会发布墙体材料行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为加快我国墙体材料行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会同中国砖瓦工业协会、中国加气混凝土协会、中国建筑砌块协会、中国混凝土与水泥制品协会、中国绝热节能材料协会,共同发布了《新型墙体材料产品目录》和《墙体材料行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新型墙体材料产品目录》分别从板、块、砖三大类,提出了墙体材料行业发展的主导产品目录。《墙体材料行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分别提出了鼓励发展类、限制类和淘汰类的墙体材料结构调整目录。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相关负责人表示,编制《目录》是建材联合会及相关专业协会积极主动采取有效措施,引领墙体材料行业转型升级、健康发展的具体体现。《目录》编制始终围绕墙体材料行业发展的三个目标、五项原则、四条方针,旨在促进新型墙体材料向着有利于轻质高强、节能环保、功能多元、节地增效方向发展,满足和适应建筑节能与住宅产业现代化发展的需要。

《目录》的制定始终围绕墙体材料行业发展的三个目标:一是以节能、优质、绿色、环保的新型墙体材料作为发展的基本目标,全面提升新型墙体材料的整体水平。二是以轻质、高强、节土、利废的多元功能合一的新型

墙体材料作为提升效能和价值的发展目标,全面提升新型墙体材料的使用价值和资源利用价值。三是以满足建筑工业化、住宅产业化要求的新型墙体材料作为适应市场新的需求的发展目标,全面推进新型墙体材料的产品组合、部件组装、集成,直至房屋装配成型的发展与进步的趋势。

《目录》坚持了墙体材料行业发展的五项原则:一是坚持满足质量、节能环保、建筑物功能的本质要求的原则。二是坚持以轻质高强、节省资源、增加使用面积以及施工和使用便利的原则。三是坚持优先并扶持发展主导产品,优化产品结构的原则。四是坚持遵循建筑体系、设计标准和施工应用规程为导向的原则。五是在禁止与淘汰实心粘土砖的同时,进一步加快淘汰新型墙体材料低档产品的原则。

《目录》贯彻了墙体材料行业发展的四条方针:一是坚持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的方向不动摇。二是坚持新型墙体材料节能环保,以生态文明建设作为以人为本的理念不动摇。三是坚持“规划为导向、设计为龙头,应用为目的”的发展模式不动摇。四是坚持因地制宜、就地取材,充分利用废渣和废弃物发展新型墙体材料的方针不动摇。

在分析加快墙体材料工业产业

升级步伐必要性的基础上,《目录》确定了新型墙体材料工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即: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围绕推进行业发展方式转变和资源节约型社会建设的要求,以“创新技术、创新标准和创新产业政策”为抓手,促进新型墙体材料生产和使用向着有利于轻质高强、节能环保、功能多元、节地增效方向发展,确立一批适应建筑节能与住宅产业现代化发展需要的主导产品,支持培育一批符合主导产品发展要求、技术装备水平高、竞争能力强、对行业发展有较强影响力和带动作用的墙体材料企业集团的发展,全面加快和推进我国墙体材料行业结构调整、转型升级的步伐。

《目录》明确了新型墙体材料工业发展要坚持转型升级与淘汰落后并举、坚持规划引领与因地制宜兼顾、坚持发展新型墙体材料与推进建筑应用节能相结合以及发挥行业循环经济优势的四项基本原则,提出了促进新型墙体材料加速发展、工艺装备水平得到提升、扶持骨干企业发展壮大、加快落后产能淘汰、发挥资源优势和优化区域布局五大目标任务。

《目录》的推进实施,将加快提升我国墙体材料行业发展的整体水平。

摘自《墙体革新与建筑节能》

国内外绿色社区评价指标体系比较研究

古小东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政法学院环境与发展研究所, 广州 510400

绿色社区作为连接绿色建筑和绿色生态城市的中观尺度地表单元,在节约资源能源、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可持续发展等方面具有重要的意义。国内外关于绿色建筑的评价体系相对较多,而专门针对绿色社区的评价体系较少。本文拟以美国的 LEED-ND 社区开发评价体系(2009)、英国的 BREEAM-Communities 社区评价体系(2009)和《中国生态住区技术评估手册》(2007)为例,对国内外绿色社区的评价指标体系作一比较分析研究。选取这三个评价体系的依据在于:美国 LEED 体系是目前全球商业化最为成功的评价体系,英国 BREEAM 体系是世界上第一个绿色建筑评估体系,《中国生态住区技术评估手册》是目前国内生态住区评价体系中应用最为广泛的一个技术体系。以期通过比较研究,为科学构建我国的绿色社区评价指标体系提供经验借鉴。

1 美国 LEED-ND(2009)的评析

1.1 美国 LEED-ND 的内容介绍

LEED-ND, 全称是:“LEED 2009 for Neighborhood Development Rating System”, 是 LEED 中最新、最高层次的评估体系。其包括三个系统指标(精明选址及对外连接性、社区模式与设计、绿色基础设施和建筑物)基本分 100 分,另有两个奖励指标(创新和设计过程、地域特色)附加分 10 分,合计 110 分,各系统指标由若干个前提条件(必备项)和具体指标得分点组成。

第一个系统(指标体系)是精明的区位及对外

连接性,指标的内容主要是社区的区位选址、土地利用和生态保护等(见表 1)。

第二个系统(指标体系)是社区模式与设计,指标的内容主要是社区的开发模式、公共设施、绿化系统、混合居住模式、公众参与等(见表 2)。

第三个系统(指标体系)是绿色基础设施和建筑物,指标的内容主要是基础设施和建筑的节能、节水、节材以及室外的环境质量等(见表 3)。

LEED-ND(2009)以上述三个系统为主体,另附加两个系统(指标体系)作为额外奖励(见表 4)。

表 1 LEED-ND“精明的区位及对外连接性”指标体系

指标名称		分值
一、精明的区位及对外连接性(27 分)		
前提条件 1	精明的区位	必备项
前提条件 2	濒危物种和生态群落保护	必备项
前提条件 3	湿地和水体的保护	必备项
前提条件 4	农业用地的保护	必备项
前提条件 5	泛洪区的避免	必备项
得分项 1	优选的区位	10
得分项 2	褐地再开发	2
得分项 3	减少汽车依赖的区位	7
得分项 4	自行车路网和存放点	1
得分项 5	住宅与工作场所的接近	3
得分项 6	陡坡的保护	1
得分项 7	保护生物栖息地或湿地以及水体的场址设计	1
得分项 8	生物栖息地或湿地以及水体的恢复	1
得分项 9	生物栖息地或湿地以及水体的长期保护管理	1

资料来源:www.usgbc.org, 作者翻译和整理

表2 LEED-ND“社区模式与设计”指标体系

指标名称	分值
二、社区模式与设计(44分)	
前提条件1 安全舒适的步行街道	必备项
前提条件2 紧凑型开发	必备项
前提条件3 紧密联系和开放的社区	必备项
得分项1 安全舒适的步行街道	12
得分项2 紧凑型开发	6
得分项3 多元化使用的社区中心	4
得分项4 不同收入群体居住的多样化社区	7
得分项5 减少停车位的占地面积	1
得分项6 街道路网	2
得分项7 公共交通设施	1
得分项8 交通需求管理	2
得分项9 市民和公共空间的易达性	1
得分项10 室内外休闲娱乐设施的易达性	1
得分项11 无障碍及通用的设计	1
得分项12 社区公众参与	2
得分项13 当地食物供给	1
得分项14 绿树成荫的街道	2
得分项15 社区学校	1

资料来源:www.usgbc.org,作者翻译和整理

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得分,LEED-ND 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等级:(1)合格认证:40-49分;(2)银牌认证:50-59分;(3)金牌认证:60-79分;(4)白金认证:80分以上。

1.2 美国 LEED-ND 的评析

从 LEED-ND 的内容介绍可以看出以下几点:

(1)评价指标的属性。LEED-ND 的评价指标比较全面、综合,不仅有关于资源能源节约、环境舒适方面的指标,还有社区的社会人文指标。

(2)评价的重点。因其受生态城市理念、“精明增长网络”的十大原则和《新城市主义宪章》的影响

表3 LEED-ND“绿色基础设施和建筑物”指标体系

指标名称	分值
三、绿色基础设施和建筑物(29分)	
前提条件1 经认证的绿色建筑	必备项
前提条件2 建筑能耗的最低化	必备项
前提条件3 建筑水耗的最低化	必备项
前提条件4 建设活动的污染防治	必备项
得分项1 经认证的绿色建筑	5
得分项2 建筑能耗	2
得分项3 建筑水耗	1
得分项4 景观绿化节水	1
得分项5 现有建筑物的再利用	1
得分项6 历史资源的保护和适应性利用	1
得分项7 场地设计与施工干扰的最小化	1
得分项8 雨水管理	4
得分项9 热岛效应的减少	1
得分项10 利用太阳的最佳朝向	1
得分项11 在场上再生能源的利用	3
得分项12 区域供热和制冷	2
得分项13 公共基础设施的能耗	1
得分项14 废水管理	2
得分项15 公共基础设施中循环回收材料的使用	1
得分项16 固体废物管理的基础设施	1
得分项17 光污染的减少	1

资料来源:www.usgbc.org,作者翻译和整理

表4 LEED-ND“创新和设计过程、地域特色”指标体系

指标名称	分值
四、创新和设计过程(6分)	
得分项1 创新和突出的表现	1-5
得分项2 有 LEED 认证的专业人员参与	1
五、地域特色(4分)	
得分项1 地域特色	4

资料来源:www.usgbc.org,作者翻译和整理

很大,所以社区模式及设计成为其评价的重点。优选的区位选择、减少汽车依赖的区位、安全舒适的步

行街道、不同收入群体居住的多样化社区、紧凑型开发、多元化使用的社区中心等指标的分值权重高。

(3)指标的权重和评价方法。指标的权重分值为百分制,以德尔菲法计算权重,方法不复杂,评价方法以 LEED-ND 专业认证人员的判断性为主,可操作性强。

(4)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定性指标难以量化评价。

(5)重视规划学家、建筑学家、生态学家、环境资源学家、社会学家等多学科专家的协同配合,重视公众的参与。

(6)部分指标的系统归类不够合理。例如:在“精明的区位及对外连接性”指标系统中包含了土地利用的部分指标,如褐地再开发;在“社区模式与设计”指标系统也包含了土地利用的部分指标,如紧凑型开发。在“精明的区位及对外连接性”指标系统中包含了社区街道系统的部分指标,如自行车路网和存放点,在“社区模式与设计”指标系统也包含社区街道系统的部分指标,如安全舒适的步行街道、绿树成荫的街道。

(7)没有对室内环境质量进行评价,室外环境质量的评价仅有热岛效应和光污染两项指标;对建筑的全寿命周期评价相对不足。

2 英国 BREEAM-Communities(2009)的评析

2.1 英国 BREEAM-Communities 的内容介绍

BREEAM-Communities 是英国 BREEAM 体系的社区版本,颁布于 2009 年,标志其评价对象从建筑拓展到住区。BREEAM-Communities 评估体系被用来在进行社区的建设和发展时,鼓励注重可持续发展的需要。该评估体系对项目进行八个方面的环境性能评估,这八个方面又各自涵盖了若干个问

题,另附加一项创新内容,分值有所不同(见表 5),各自包含若干个具体的指标。例如,一级指标体系“气候与能源”包含了 11 个二级指标,“资源”包含了 6 个具体指标(见表 6)。另外, BREEAM-Communities 体系的每个指标都设有权重表,将英国分为九个区域,并根据每个区域的实际情况对每个指标赋予不同的权重。

表 5 英国 BREEAM-Communities 的系统指标和分值

一级指标	涵盖的问题	分值
1 气候与能源	洪水管理,能源和水资源效率,可再生能源,基础设施,被动式设计原则	24
2 场地塑造	区位选择,安全空间,商铺活动临街,绿色空间,安全的设计,住宅密度	24.3
3 社区	社会影响评估,社区参与,可持续生活方式,设施管理,混合使用,经济适用房	10.5
4 生态	保持或强化生态栖息地,绿色走廊,地面有毒工业废弃物污染,受污染的土地,景观方案	7.2
5 交通	安全舒适的步行社区,自行车网络,公共交通的提供,绿色出行计划,建设运输	30
6 资源	土地利用与修复,材料选择,废弃物管理,建设管理,现代的建设方法	21.5
7 商业	鼓励社区内投资,当地就业,知识培训共享,可持续章程	7.8
8 建筑	经 BREEAM 认证的建筑,可持续家园模式,建筑物翻修	4.5
9 创新		5
合计		134.9

资料来源:www.breem.org,作者翻译和整理

表 6 英国 BREEAM-Communities 体系“气候与能源”和“资源”的二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气候与能源	1.洪水的风险管理;2.地表水径流;3.雨水的可持续城市排水系统;4.热岛效应;5.能源效率;6.场地可再生能源;7.未来可再生能源;8.基础设施的服务;9.水的使用;10.适应气候的设计;11.分计量或智能计量
资源	1.低环境影响;2.当地资源制作的材料;3.道路建设;4.堆肥;5.地下水;6.土地修复

资料来源:www.breem.org,作者翻译和整理

2.2 英国 BREEAM-Communities 的评析

从以上对 BREEAM-Communities 的内容介绍可以看出以下几点:

(1)评价指标的属性。不仅包括资源、能源和生态方面的指标,还涉及到部分经济社会指标,如社区指标中的鼓励社区内投资、当地就业,商业指标中的混合使用、经济适用房等。为使不同社会阶层都能够承担得起居住在生态住区内的房价,BREEAM-Communities 体系创造性地设置指标评价社区内的经济适用住房建设情况,这有助于解决社会阶层隔离的问题。

(2)评价指标涵盖的问题尺度。评价指标不仅涉及小尺度的室内环境问题、中尺度的社区(室外)环境问题,如经 BREEAM 认证的建筑、热岛效应、安全舒适的步行社区;还涉及到更大尺度的区域、全球环境问题,如生态栖息地、可再生能源。

(3)评价的重点。鉴于交通拥堵、汽车依赖、能源资源消耗问题较为严峻,评价指标中交通的权重最高,气候与能源、资源的指标权重也很高。场地塑造的权重仅次于交通的权重,表明对社区场地的模式设计非常重视,包括区位选择、绿色空间、住宅密度等,且关注到社区安全的空间、安全的设计,对预防犯罪、保护人身安全有积极的意义。

(4)指标体系注重地域性。BREEAM-Communities 体系每条指标都有一个权重表,针对英国不同地区进行加权,由此将不同的地域特色和环境特点反映到每条指标的评估当中。这种模式值得借鉴。

(5)部分指标的系统归类不够合理。例如:在“气候与能源”指标系统中包含了水资源环境的部分指标,如地表水径流、雨水的可持续城市排水系

统;在“资源”指标系统中也包含了水资源环境的部分指标,如地下水。

3 《中国生态住区技术评估手册》的评析

3.1 《评估手册》的内容介绍

《中国生态住区技术评估手册》(简称《评估手册》)第一版于 2001 年发布,第四版为 2007 修订本。修订后,评价对象同样从建筑转向住区。《评估手册》分为两部分:第一篇为评估体系,有五个一级指标以及若干二级指标、三级指标(见表 7、表 8)。第二篇为评估方法和评分标准,以第一篇内容为基础,规定了评价原则和评分方法。评估方式分为单项评估、阶段评估和项目评估三种。

表 7 《评估手册》的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1.选址与住区环境	1.1 住区区位选址和规划;1.2 住区交通;1.3 住区绿化;1.4 住区空气质量;1.5 住区声环境;1.6 住区日照与光环境;1.7 住区微环境
2.能源与环境	2.1 建筑主体节能;2.2 常规能源系统优化利用;2.3 可再生能源利用;2.4 能耗对环境的影响
3.室内环境质量	3.1 室内空气质量;3.2 室内热环境;3.3 室内光环境;3.4 室内声环境
4.住区水环境	4.1 用水规划;4.2 给水排水系统;4.3 污水处理与再生利用;4.4 雨水利用;4.5 绿化、景观用水;4.6 节水设施与器具
5.材料与资源	5.1 使用绿色建材;5.2 就地取材;5.3 资源再利用;5.4 住宅室内装修;5.5 垃圾处理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评估手册》整理

表 8 《评估手册》“住区区位选址和规划”的三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1.1 住区区位选址和规划	1.1.1 保护自然资源和自然环境
	1.1.2 保护人文环境
	1.1.3 优先选择再开发用地
	1.1.4 选址远离污染源
	1.1.5 合理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1.1.6 规划有利于减灾、防灾
	1.1.7 规划有利于施工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评估手册》整理

3.2 《评估手册》的评析

通过对《评估手册》的内容介绍可以看出以下几点:

(1)评价的重点。对住宅室内环境和住区水资源环境的二级指标设置最多,表明《评估手册》重视建筑的室内环境和施工质量,重视水资源的节约利用和水环境的保护。

(2)指标体系的操作性总体较好,但也可能会导致一定的主观性问题。指标偏重建筑环境和工程技术的评价,需专业人员进行评价。

(3)缺乏对社区模式、社区人文环境指标的关注。

(4)缺乏必要的权重,五个子项(一级指标)的总分均为100分,合计500分。

(5)评估方式分为单项评估、阶段评估和项目评估三种,方式较多。

(6)项目评估结果等级简单化。从《评估手册》可以看出,该评估结果等级简单,不能对小区的整体生态性能作出直观的表达。从评估指标的评估整体性来看,绿色住区评价体系的评价整体性差,片面强调高技术的叠加。

4 国内外绿色社区评价指标体系的启示

综合来看,美国LEED-ND(2009)、英国BREEAM-Communities(2009)和《中国生态住区技术评估手册》(2007)各有特色和优缺点,对构建我国的绿色社区评价指标体系有一定的启示和借鉴意义。

4.1 评价指标涵盖问题的尺度

评价指标所涵盖的问题不仅涉及到小尺度的住宅建筑以及室内,还涉及到中尺度的社区,更涉

及到大尺度的区域性甚至是全球性问题。社区中建有人们居住的建筑住宅,必然要对建筑能耗、水耗以及室内环境等问题进行评价。同时,社区不仅仅是单体的住宅建筑,还涉及到社区的绿化系统、街道网络系统、社区的模式设计、社区的公共设施、社区的环境质量等问题,这应该成为绿色社区评价的重点。另外,社区的开发建设还与生态群落和栖息地的保护、基本农田的保护等问题相关,社区内部和外部的交通方式以及对汽车的依赖程度也影响到能源消耗、温室气体排放等问题,这些问题涉及到尺度的区域性甚至是全球性问题。

4.2 评价指标的属性

正如学者指出,“绿色住宅的相关政策体系的建立还应考虑到绿色住宅的全生命周期,考虑到绿色技术、社会人文、经济效益等方面”。社区是人们居住、生活、栖息甚至是工作(包括家庭商务)的场所,是城市的基本单元,是社会的基本组成部分。绿色社区评价的指标不应仅仅是资源、能源、环境的属性,还应包括适当的具有社会人文属性、经济属性的指标。设置一定的具有社会人文属性的指标,将有助于解决社会阶层隔离、人际关系冷漠等社会问题;设置一定的具有经济属性的指标,将有助于解决当地经济、商业、就业、食品安全、钟摆式通勤等问题。

4.3 结果控制与过程控制相结合

目前,大多数领域和行业的可持续发展评价指标体系都重视结果控制,通过结果来考察和检验可持续发展的程度。在绿色社区的评价体系中,如果仅仅以结果控制作为绿色度的评价方式,将会导致不能满足建筑师和房地产开发者为代表的评估体系执行者的要求。立足于强化绿色社区评价体系的

指导作用,必须针对设计阶段采取过程控制的方法。过程控制的方法,将使社区的生态环境规划设计得到重视,进而将绿色目标转化为绿色结果。

4.4 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

大多数领域和行业的可持续发展评价指标体系都采用定量指标,通过数据来考察和检验可持续发展的程度。但是,对于一个社区来说,其评价体系中的很多指标没有数据、无法完全定量化,例如:生态群落的保护、陡坡的保护、安全舒适的人行道、绿洲成荫的街道、社区的地域特色等,这只能通过定性指标来考察核实验。所以,绿色社区的评价需要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

4.5 评价指标体系的可操作性

评价指标的选取应考虑科学性、合理性、系统性和一定的前瞻性,不宜过多,也不宜太少,以有利于评价操作。此外,鉴于绿色社区评价指标体系的专业性、跨学科性、综合性以及评价体系中相当部分的定性指标,为了更好地发挥评价体系的指引指导作用,指标的权重设置和计算必须方便操作,不宜太复杂和太专业化,否则将不利于评价指标体系的推行。基于此,美国的 LEED-ND、英国的 BEEAM-Communities 和《评估手册》均采用了专家

打分法来设置权重和计算评价结果。

4.6 评价指标要考虑地域性

社区的地理位置、气候条件、历史文化有所不同,因而其对住宅建筑、绿化系统、水资源利用等的具体指标要求可能会有所不同;而且,为了避免建筑和景观的千篇一律,应鼓励建筑、景观和社区的特色化。绿色社区评价体系与绿色低碳建筑评价体系的构建,都应该是“除了关注指标的明确性、数据的可获得性以及结果的可比性之外,还需要考虑我国复杂的气候特征,构建反映气候差异的评价体系。”换言之,评价指标应考虑地域性。

5 结语

本文主要以美国的 LEED-ND(2009)、英国的 BREEAM-Communities(2009)和《中国生态住区技术评估手册》(2007)为例,对国内外绿色社区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比较分析研究,评析其各自的优缺点。在此基础上,从评价的对象范围、评价指标的属性、结果控制与过程控制相结合、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评价指标体系的可操作性、评价指标要考虑地域性等方面归纳和提炼出一定的启示,以期科学构建我国的绿色社区评价指标体系提供经验借鉴。



广州“科技节能”又一创新

经过近两年的研究，由市节能墙革办联合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节能研究中心、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广州市设计院、广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单位编制的推荐性地方标准《居住建筑节能 65%设计规范》(DBJ440100/T 194-2013) (下简称《规范》)日前经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和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批准正式发布，于2013年11月1日起实施。这是我国夏热冬暖地区首个居住建筑节能 65%的设计规范。与现行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相比，《规范》具有浓厚

的“广州特色”。

据了解，其中“接地气”、遮阳通风是重点。通过广泛的调研，研究单位摸清了我市居住建筑的节能水平，结合本地气候特点，重点提高了对建筑室外环境、建筑外遮阳及室内通风效果的要求，优化了建筑的节能与舒适效果。通过被动式节能技术措施，打好“底子”，再配以合理地选用建筑设备，更高效地实现节能 65%的目标。

“重实用”，数据齐全，为设计人员提供设计参考。《规范》以相关标准为基础，增加了不少实用的参考数据。如“典型围护结

构隔热性能”归纳了不同外墙构造可以通过隔热验算的临界值，通过查表对比，设计是否满足要求一目了然；反射隔热涂料性能系数取值、墙体和屋面常用保温材料的热工参数值等在《规范》中都有详尽的基础数据，设计人员可直接套用，不需另行查阅其它的图集资料，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

《规范》填补了夏热冬暖地区居住建筑节能 65%设计规范的空白，对广州以外的夏热冬暖地区的居住建筑设计同样具有参考借鉴意义，是广州推行“科技节能”的又一创新成果。

摘自《广州建设》

大型土石方工程造价计算方法与应用

周远忠 贵州师范大学材料与建筑工程学院, 贵阳 550001

[摘要] 基于全过程工程造价管理思想,对岩土结构及工程的现场条件、运输条件、弃土条件、环境条件、管理条件、结算条件、资源条件等方面的影响因素与工程造价的关系进行系统分析,提出大型土石方工程的造价计算与成本控制模型。工程实例分析表明,此计算模型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有助于快速确定和有效控制大型土石方工程的工程造价。

随着我国社会经济建设进程的加快推进,各类大型工业项目、房地产项目和城市综合体项目不断产生。在这些工程项目中,上部结构的工程造价计算方法相对成熟,计算效率和计算精度也较高。但对于涉及到与岩土工程相关土石方开挖工程来说,由于开挖和运输本身技术含量并不高,因而竞争较为激烈,且其工程造价的影响因素较上部工程结构的影响因素更多,这些影响因素不但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而且相互之间的关系较为复杂,对整体工程造价的影响较大。因此,如何在保证安全、工期和环保等工程要求的前提下,快速确定和有效控制大型土石方工程的工程造价,对于工程招投标和工程分包各方加强工程造价管理、提高工程效益均具有非常重要的实际意义。

1 全过程工程造价管理

工程项目涉及到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工程监理、工程管理以及工程使用维护等过程,是一个全生命周期过程。土石方工程造价是工程项目全过程中的一个重要过程,尽管这一过程是一次性的,但其本身也包含了若干子过程,这些子过程既相对独立,又相互联系,相互影响。通过对土石方工程各方面的影响因素进行系统分析,找出影响工程造价的主要因素,实施精细化、信息化、资源化的全过程工程造价管理,是提高工程造价计算精度和计算效率的重要思路。

2 工程造价影响因素分析

2.1 岩土条件影响

任何工程都与岩土体直接相关,在工程场地、

安全、工期等要求确定的条件下,地基岩土体的结构决定了工程施工方法、施工机具、施工难度,对土石方工程造价的直接费用起着决定性作用。岩土体的工程类型、工程级别、分区范围、土石比例以及地下水的位置是影响土石方工程造价的直接因素,这些因素从量和价两个方面影响工程造价。如相同工程量,而工程类型和工程级别不同,需要采用的施工方法、施工机具不同,工程的施工难度不同,因而工程的单价不同。岩土分区范围和土石比例不同,不同工程类型和工程级别的岩土体的工程量不同,即使工程单价不变,工程的总造价仍会产生较大差别。地下水位置在一定范围内变化,这直接影响岩土体的开挖状态,相同工程条件的土体,其开挖状态可以是自然状态土或湿土状态,工程单价也就不同。

2.2 现场条件影响

工程现场的施工条件决定土石方开挖分区、现场运输等工作内容。场地开阔时,可以同时安排多个分区组织平行施工,有利于提前工期,减少工程间接费用。场地狭窄时,则只能安排依次施工,工程机械无法完全按照匹配要求配置,工期无法提前,工程间接成本也会上升。当工程位于城市中心时,工程的安全要求较高,工程的造价也就随之增大。

2.3 运输条件影响

工程运输条件包括现场运输条件、中途运输条件和弃土运输条件三个部分。现场运输条件涉及到进出通道的位置、数量、宽度、弯度、坡度等因素,决定工程机械的匹配情况,从而直接决定工程岩土体的运输能力和开挖效率。中途运输条件涉及到道路的类型、位

置、数量、宽度、弯度、坡度、距离等因素,不同类型的道路,收费条件和超重、超高及通行时段限制条件不同,其通行能力、通行效率和通行成本不同。

2.4 弃土条件影响

工程弃土条件包括弃土场地的大小、形状、位置及弃土距离、弃土方式、弃土费用等。弃土场地的大小、形状、位置不同,弃土容量和弃土效率不同。有场地的可直接倒土,有的场地则需要分类倒土并有一定的压实要求;有的需要收取弃土费用,有的则不需要收取弃土费用,也不会向弃土方支付费用;有的本身需要填土,对弃土方可能会产生一定收益。其他工程条件相同时,不同弃土距离,运输成本明显不同。

2.5 环保条件影响

不同工程所处城市和位置不同,其工程的具体环境保护要求不同,其施工时段及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等要求会有所差异。工程环保要求不同,不只是环保收费可能不同,而且现场环保费用也会不同。有的工程的环保成本可能低于工程预算中的规定费用,但有些工程的环保成本则可能比工程预算中的规定费用要高。

2.6 管理条件影响

土石方工程是工程项目的前期工程和基础工程,其施工机制是在工程项目管理的框架下运行的,如果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将土石方工程作为一个特殊的复杂系统来认识,充分整合利用好各方资源,完善各项工程管理制度,设计并运行有效的工程激励机制,将充分调动工程参与各方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管理效益,进而相对降低工程成本,减小工程造价。反之,如果管理沟通不畅,工作不协调,则会出现许多问题,产生内耗,相对提高工程成本,增加工程造价。

2.7 结算条件影响

工程具体结算条件间接影响工程成本,导致工程造价变化。通常情况下,爆破材料、施工机械进场和施工机械油耗等三项费用占土石方工程成本的比重较大,业主方如与供油企业有良好的合作关

系,则可以协调将加油费在工程结算款中扣除,有利于减轻施工方的前期成本压力,降低工程总体成本。对施工方来说,工程费用结算时间和结算比例会直接影响其工程施工成本,因此,合理的结算方式是保证工程造价合理的关键因素。

2.8 资源条件影响

土石方工程资源条件包括施工方和业主方在人员、机具、材料、场地、管理制度、工程信息以及现场资源的资源化条件等方面的条件,如果能够整合业主和施工方的各种资源,并且将现场岩石和土进行资源化利用,创造额外工程效益,将进一步相对减小工程成本,降低工程造价。

3 工程造价计算模型

3.1 计算原理

根据土石方工程影响因素分析,将土石方工程内容分为工程爆破、工程开挖、工程运输、工程弃土、工程管理等五个实施过程,而土石方工程造价则由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资源化效益、管理效益等9大类费用和效益构成,资源化效益、管理效益冲抵工程成本,对业主而言,工程造价相对降低,对施工方来说,工程利润相对提高。将9类费用和效益综合平衡,得到工程总体造价。

3.2 计算模型

根据工程量清单规范相关规定,结合土石方工程全过程工程造价管理要求,设计大型土石方工程的工程造价计算模型:

工程造价 = 工程数量 × 综合单价 - (管理效益 + 资源化效益) + 规费 + 税金

综合单价 = 清单工程数量 × (人工费 + 材料费 + 机械费) × (1 + 管理费率) × (1 + 利润率)

综合单价数学模型:

$$ECP = Q \sum_{i=1}^n Q_i \times P_i \times (1 + R_m) \times (1 + R_p)$$

式中,ECP——综合单价;

Q——清单工程数量;

Q_i——定额工程量;

Q_4 ——清单工程量;

Q_5 ——土方或石方单位工程消耗的资源实际数量;

P_1 ——土方或石方单位工程消耗的资源实际单价;

R_m ——定额工程量;

R_p ——清单工程量。

人工费 = Σ 企业定额消耗量 $\times$ 人工日工资市场单价;

材料费 = Σ 企业定额消耗量 $\times$ 材料市场单价;

机械费 = Σ 企业定额消耗量 $\times$ 机械台班市场单价;

管理费 = (人工费 + 材料费 + 机械费) $\times$ 管理费率;

利润与风险 = (人工费 + 材料费 + 机械费 + 管理费) $\times$ 利润率。

单位工程消耗的资源实际数量包括分部分项工程实际施工和措施项目消耗资源全过程的实际数量,单位工程消耗的资源包括分部分项工程实际施工和措施项目的全过程实际单价。

4 工程实例分析

4.1 工程概况

某大型土石方工程位于贵阳市中心,工程开挖和运输工程量较大,工程采用静态爆破,全机械化施工。土石比例按 15% 考虑,工程施工现场场地开阔,道路畅通,可以组织平行施工。现场除可以综合利用土石方进行回填的部分外,剩余土石方全部外运到 15 公里外的弃土场。工程要求运输车辆必须全封闭清洗才能上高速公路。爆破材料由业主直接提供,施工机械由业主指定加油站加油,施工机械进出场费由施工方进场开始施工后的第一次结算时从油费中冲抵,其余施工机械加油费从每月结算的工程款中扣除,每月结算已完工程款的 85%, 剩余 15% 在工程完工后的一个月内结算,工程款按照贵州省《建筑工程计价定额》(2004 版)和现行价格调整政策调整确定单价。工程工期每提前或延误一天奖励或惩罚 2 万元。某公司拟投标,需要确定对外投标报价和内部工程控制成本价。

4.2 计算方法与过程

根据对工程实际条件进行全方位的调查研究,对各种造价要素的变动趋势进行概率分析,确定可能数值,形成土石方工程的全过程实际单价,采取“高精度测量系统和数字化计算系统确定开挖工程量,并经实际签证核实,最终确定用于计价的工程数量。对现场开挖的土石方用于挡墙砌筑和土方回填,同时现场设立混凝土搅拌站,将石方破碎成砂石料作为混凝土原料,可获得资源化收益 12%。通过对施工方施工资源进行优化,综合调配现场施工资源,整合各种关系资源,管理费用下降 10%。经过谈判,使弃土费用下降 8%,油料费用下降 3%。

4.3 计算结果与分析

该公司采用贵州省《建筑工程计价定额》(2004 版)和现行价格调整政策及本公司实际确定单价,并结合管理优化、资源优化及谈判分析情况,充分挖掘合同管理潜力,经计算得到对外投标报价和内部工程控制成本价,二者相差达 4000 多万元,为本项目的综合效益。

5 结语

(1) 工程项目涉及的影响因素众多,工程造价全过程分析是科学分析工程造价影响因素,创新工程造价计算方法,提高工程造价计算精度的重要思想,是工程造价管理发展的必然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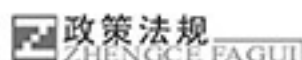
(2) 大型土石方工程是工程项目的一次性施工内容,其造价影响因素之间的关系复杂,且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通过对工程施工全过程造价影响因素的系统分析,正确把握其变化趋势和变化范围,有利于提高工程造价计算精度。

(3) 在工程造价全过程因素系统分析基础上提出的工程造价计算模型原理清楚,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对大型工程项目招投标及工程造价控制与分析具有一定参考作用。

(4) 大型土石方工程中岩土体的工程类型、工程级别直接影响工程单价,而岩土体分区、土石比例、测量方法与现场计量则直接决定岩土分类工程量的大小,必须严格管理,提高工程计量的准确性及工程单价的合理性。

二〇一三年《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分类总目录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2]2号
关于2012年第四季度广州市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1-1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3号
关于发布广州市2013年1月机械设备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的通知	1-24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4号
关于发布广州市建设工程2012年参考造价的通知	1-25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5号
关于发布广州市2012年第四季度建筑工程实物量劳务综合单价参考信息的通知	1-26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6号
关于发布《广州市城市绿地常规养护工程年度费用估算指标》(2012)的通知	1-27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7号
关于发布《广州市市政设施维修养护工程年度费用估算指标》(2012)的通知	1-30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10号
关于《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价格信息》移交给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发布的通知	1-38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办发[2013]1号
绿色建筑行动方案	2-1
广东省人民政府令	第175号
广东省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	2-7
广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关于《广州市城市功能布局规划》的决议	2-11
广州市人民政府令	第89号
广州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	2-12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质[2012]1767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委托管理工作方案	2-20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质[2013]42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通知		2-21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15号	
关于发布广州市2013年2月机械设备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的通知		2-25
国务院	国发[2012]64号	
国务院关于城市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指导意见		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司	建标综函[2013]13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司2013年工作要点		3-5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中价协[2013]004号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2013年工作要点		3-7
广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20号)		
广州市违法建设查处条例		3-8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建市函[2013]249号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2012年第二批建筑业企业(造价咨询)资质动态核查结果的通报		3-15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23号	
关于发布广州市2013年3月机械设备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的通知		3-20
增城市城乡建设管理局	增建[2013]2号	
关于2012年第四季度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3-21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局	花建价[2013]1号	
关于转发穗建造价[2013]2号文的通知		3-24
从化市城乡建设局	从建字[2013]14号	
关于2012年第四季度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3-27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建房[2013]26号	
关于实施《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有关具体问题的通知		4-1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穗府办[2013]14号	
关于贯彻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继续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通知的 实施意见		4-2
广州市人民政府	穗府[2013]8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优化审批流程试行方案		4-4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29号	
关于调整计算我市材料检验试验费的通知		4-12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30号	
关于2013年第一季度广州市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4-13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36号	
关于发布广州市2013年4月机械设备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的通知		4-36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34号	
关于实施广州市建设工程合同备案的工作指引		4-37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35号	
关于开展建设工程合同网上备案需办理CA证书的通知		4-3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建标[2013]44号	
关于印发《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的通知		5-1
住房城乡建设部通知要求切实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管理工作		5-1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村[2013]40号	
关于开展美丽宜居小镇、美丽宜居村庄示范工作的通知		5-14
广州市人民政府令	第92号	
广州市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管理规定		5-16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穗府办[2013]3号	
广州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制度实施办法(试行)		5-22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筑[2013]428号	
广州市建筑工程劳务分包管理办法(试行)		5-32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47号	
关于发布广州市2013年5月机械设备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的通知		5-35
增城市城乡建设管理局	增建[2013]17号	
关于2013年第一季度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5-3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建科[2013]27号	
2013年广东省建筑节能工作要点		6-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建规[2013]47号	
广东省绿道网建设2013年工作要点		6-6
广州市人民政府	穗府[2013]9号	
广州市城乡建设档案管理办法		6-8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法[2013]679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优化审批流程试行方案》施工许可阶段并联审批实施细则		6-12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质[2013]834 号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施工工地降噪管理的通知		6-15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质[2013]845 号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加强地下工程施工前地下管线探测工作的通知		6-18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58 号	
关于发布广州市 2013 年 6 月机械设备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的通知		6-19
从化市城乡建设局	从建字[2013]27 号	
关于 2013 年第一季度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6-2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文化部、财政部	建村[2013]102 号	
住房城乡建设部 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 2013 年中国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工作的通知		7-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建房[2013]94 号	
住房城乡建设部 工商总局关于集中开展房地产中介市场专项治理的通知		7-3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建质函[2013]941 号	
全省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		7-5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66 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 2013 年第二季度广州市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7-9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67 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广州市 2013 年 7 月机械设备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的通知 ...		7-32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穗府办[2013]36 号	
广州市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重点工作实施方案(2013-2016 年)		8-1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质[2013]1209 号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开展建设工程施工安全行为管理专项检查的通知		8-7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质[2013]1212 号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加强近期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管理重点工作的通知		8-8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质[2013]1201 号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深入开展我市房屋市政工程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工作方案		8-9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77 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广州市 2013 年 8 月机械设备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的通知 ...		8-11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局	花建价[2013]3 号	
关于转发穗建造价[2013]66 号文的通知		8-12

增城市城乡建设管理局	增建[2013]44号	
关于2013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8-15
从化市城乡建设局	从建字[2013]41号	
关于2013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8-18
国务院	国发[2013]30号	
国务院关于加强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		9-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	第13号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		9-8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建市函[2013]1465号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广东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2013年通过专项验收的名单(第二批)的通知		9-12
广东省人民政府	粤府令第191号	
广东省绿道建设管理规定		9-14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穗府办[2013]37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城市矿产”开发利用的若干意见		9-17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90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广州市2013年9月机械设备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的通知		9-21
国务院	国发[2013]36号	
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		10-1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2013]5号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110千伏和220千伏架空电力线路工程跨越房屋有关事宜的通告		10-6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质[2013]1543号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强化我市建设工程建设单位监管责任的通知		10-7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质[2013]1546号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排查全市在建工地使用非标钢管支架的通知		10-9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96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广州市2013年第三季度建筑工程实物量劳务综合单价参考信息的通知		10-10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97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原材料市场价格的通知		10-11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98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2013年第三季度广州市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10-12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99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广州市2013年10月机械设备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的通知		10-3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41号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11-1
广东省人民政府	粤府[2013]96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设质量强省的决定		11-9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建市[2013]131号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办法》和《广东省房屋建筑工程概算定额》的通知		11-13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筑[2013]1715号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开展2013年度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专项检查的通知		11-14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117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招标控制价备案全过程网上办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11-15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118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广州市2013年11月机械设备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的通知		11-16
增城市城乡建设管理局	增建[2013]73号	
关于2013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11-17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局	花建价[2013]4号	
关于转发穗建造价[2013]98号文的通知		11-20
从化市城乡建设局	从建字[2013]70号	
关于2013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结算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11-23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粤府办[2013]49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绿色建筑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12-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建科函[2013]2122号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2013年全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检查情况的通报		12-6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穗府办[2013]44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的意见		12-11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穗建质[2013]1798号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管理办法》的通知		12-12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穗建造价[2013]125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广州市2013年12月机械设备租赁及销售价格信息的通知		12-17

全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召开	1-39
定调城镇化	1-41
人民日报:城镇化不能变味成房地产化	2-26
四大关键词规划幸福广州	2-27
三年后珠三角 PM2.5 要降 6%	2-30
广州市规范农民建房有了明晰指引	2-31
诚信与法制建设早日接轨	2-32
住房城乡建设部规范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查处	3-31
住建部:南方供暖应因地制宜	3-32
住建部副部长齐骥:若误伤刚需会出保护措施	3-33
广州再获“国家卫生城市”牌匾	3-34
广州国际灯光节圆满闭幕	3-35
珠三角绿道网获全球百佳范例奖	3-36
表彰优秀项目 引导行业创新	3-37
王宏伟要求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对工程精细化管理的作用	3-38
2013 年 3 月份造价管理信息工作例会综述	3-39
开启广州智慧城建之路	4-39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新指引	4-44
2013 年 4 月份造价管理信息工作例会综述	4-45
琶洲会展产业孵化基地启动	5-39
重点加强对金沙洲地区公共配套设施建设的监督	5-40
地铁成本上升 每公里超 5 亿元	5-42
2013 年 5 月份造价管理信息工作例会综述	5-43
规范市场秩序 促进有序发展	6-24
广州实施重大项目带动战略加快发展促转型	6-25
市建委领导调研并联审批窗口服务	6-26
广州划定 22 个功能片区	6-27
七成面积划入基本生态控制线	6-32
广州:国家机关办公建筑节能审计不通过或将被罚款	6-34

东濠涌深隧初步方案通过专家评审	6-35
建筑垃圾也将按量计价	6-36
重视合同备案,共建社会诚信	6-37
2013 年 6 月份造价管理信息工作例会综述	6-38
全力抓好建筑安全生产工作	7-33
新一轮城镇化规划有望年内出台	7-35
严禁不合格预拌混凝土用于建筑工程	7-38
广州新城将成“广货”“疆货”贸易的中心枢纽	7-39
2013 广州国际照明展举办	7-40
广州将搭建余泥供需平台循环利用建筑垃圾	7-41
广州:开挖地下工程先探地下管线	7-42
广州租房 3 日内要网上备案	7-42
2013 年 7 月份造价管理信息工作例会综述	7-43
国务院部署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六大任务 强调严禁“形象工程”、“政绩工程”、“豆腐渣工程”	8-22
七部委开展全国重点镇增补调整工作	8-23
今后四年广州再投 140 亿治水	8-24
广州荣获全国“十大绿色建筑标杆城市”称号	8-25
市建委部署纪律教育月、行评和规范权力运行工作	8-27
116 公里珠江线统一建花岗岩栏杆	8-28
连通广惠高速和华南快速 广州到增城将只要半小时	8-29
广州同德围南北高架路建设开启政民沟通新模式	8-30
广州海珠桥 8 月底完工通车	8-31
广州 8 月起全面受理公租房保障申请	8-32
为迎接电子招投标时代做准备	8-34
2013 年 8 月份造价管理信息工作例会综述	8-37
国务院部署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政府投资建筑绿色先行	9-22
2012 年工程造价咨询统计公报	9-23
广州市 54 平方公里旧城纳入改造	9-24
广州未来或有三个机场	9-25
7 分钟欢庆 海珠桥重生	9-26

广州市建委对管桩质量进行会诊把脉	9-29
市建委建立小额工程企业库 小工程交易也有规矩	9-29
1.5 万电梯年内装黑匣子	9-30
东濠涌深隧环评获批	9-31
2013 年 9 月份造价管理信息工作例会综述	9-32
金融城起步区规划方案通过 9 号码头原址保护	10-37
市建委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出效果	10-39
同德国南北高架桥工程劳动竞赛启动	10-40
强化工程造价动态管理	10-41
广州大学城:风华正茂 再迎飞跃	10-44
流花路隧道将直达广园路	10-47
2013 年 10 月份造价管理信息工作例会综述	10-48
广东省率先启动“生态控制线”划定工作	11-27
广州:展现花城特色 实施绿城战略 推进水城计划	11-28
广州市保障性住房建设全面推行绿色建筑设计	11-29
并联审批一个项目 5 天办结	11-30
立法监管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	11-32
九龙湖大缩水 建好可游泳	11-35
明年有望搭有轨电车游海珠	11-37
高第街骑楼保住了	11-38
广州将换 7.5 万盏路灯	11-39
2013 年 11 月份造价管理信息工作例会综述	11-41
公共租赁住房 and 廉租住房将并轨运行	12-18
加强历史建筑保护 开展外商投资试点	12-19
广州南站将打造千亿商圈	12-20
2013 年广州国际灯光节开幕	12-21
国际绿色建筑专家齐聚羊城论坛	12-22
建筑业新技术与工法推广应用经验交流会在深圳召开	12-23
海珠广场将大变身 打造越秀商务区重要节点	12-25
同德国新规划获全票通过	12-27
2013 年 12 月份造价管理信息工作例会综述	12-28

万庆良:弘扬岭南文化发展绿色建筑 建设美丽广州	1-45
广州向大海丘陵要地!南沙可试点围填海造地	1-47
出实效 广州推进 10 项重点工程	2-35
广州国际金融城将超越珠江新城	2-37
海珠湿地正式成为国家级湿地公园建设试点	2-41
今后市政路要使用永久性材料	2-42
荔湾五眼桥村拟建超过 70 栋住宅楼	2-43
广州南沙总规划公布 城区地铁连通深港机场	3-40
国际金融城起步区今年开建	3-42
南北高架两个标段开始施工	3-44
《关于推进“珠江黄金岸线”建设的工作方案》出台	3-45
广州南站至机场城轨将开工	4-46
番禺万博将崛起巨型商城	4-48
金融城建广州最大地下空间拟花 44 亿	5-44
地铁六号线首期隧道全线贯通	5-45
8 条深隧治污水	5-46
海珠生态城十大项目陆续启动	6-39
“广钢新城”掀开神秘面纱	6-41
全市 105 个重大项目开工	7-44
广州今年将建 11 条生态景观林带	7-45
广州国际金融城建设正式启动	7-45
文化“四大馆”投资 40 亿	8-38
城际铁路广佛环线 10 月开建	8-39
广钢旧厂将变 20 万人新居	8-40
广州地铁六号线首设文化墙	8-43
锦汉旧址确定建 60 米大楼	8-45
广州投 1700 亿建 284 公里地铁线	8-47
重大项目上半年完成投资近 500 亿	9-33
白云空港大道揭开城市转型发展大幕	9-36
琶洲拟建世界第一会展城	9-39

沿九龙湖建世界级景观	9-41
大坦沙改造 9 月启动	9-42
地铁 13 号线一期设 11 个站	9-44
岭南广场规划建纯步行景观带	10-49
海珠广场将建三层地下空间	10-51
六号线二期土建全线开工	10-52
西槎路西湾路将拓至 6 车道	10-52
广州火车站将增建城轨枢纽站	11-42
四号线南延段高架改地下站 四年后贯通南沙	11-44
花都 CBD 将建“摩天塔”	11-46
白云山将建 6 条国内最长滑索	11-48
一网联九城激活珠三角融城效应	12-29
广州第二机场将通地铁	12-31
广州地铁十三号线首期工程设站 11 个	12-33
八号线北延段年底开工	12-34
 造价分析 ZAOJIA FENXI	
住宅楼工程	2-44
钢结构超高层办公楼工程	2-46
水泥混凝土路面道路工程	3-46
人行天桥工程	11-53
道路工程	11-54
 招标控制价动态 ZHAOBIAO KONGZHI JIA DONGTAI	
2012 年 12 月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备案情况	1-49
2012 年 12 月广州市招标控制价备案工程主要材料价格统计数据	1-52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参考指标——××图书馆	1-54
2013 年 1 月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备案情况	2-48
2013 年 1 月广州市招标控制价备案工程主要材料价格统计数据	2-51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参考指标——××服务中心	2-53
2013 年 2 月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备案情况	3-47
2013 年 2 月广州市招标控制价备案工程主要材料价格统计数据	3-49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参考指标——××住院楼	3-51

2013 年 3 月份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备案情况	4-50
2013 年 3 月广州市招标控制价备案工程主要材料价格统计数据	4-53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参考指标——××居住楼	4-55
2013 年 4 月份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备案情况	5-48
2013 年 4 月广州市招标控制价备案工程主要材料价格统计数据	5-51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参考指标——××实验楼	5-53
2013 年 5 月份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备案情况	6-43
2013 年 5 月广州市招标控制价备案工程主要材料价格统计数据	6-47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参考指标——××小学校舍	6-49
2013 年 6 月份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备案情况	7-46
2013 年 6 月广州市招标控制价备案工程主要材料价格统计数据	7-50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参考指标——××学院	7-52
2013 年 7 月份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备案情况	8-49
2013 年 8 月份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备案情况	9-45
2013 年 9 月份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备案情况	10-53
2013 年 10 月份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备案情况	11-49
2013 年 11 月份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备案情况	12-35



建材信息

JIANCAI XINXI	
2012 年 12 月份广州市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1-55
2012 年广州市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走势	1-56
2013 年 1 月份广州市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2-54
2013 年中国粗钢需求有望达到或超过 7 亿吨	2-55
2013 年 2 月份广州市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3-52
从寒冬走向暖春	3-53
绿色塑料 为建筑添美	3-56
2013 年 3 月份广州市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4-56
新型保温板材性能向多元化发展	4-57
2013 年 4 月份广州市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5-54
LED 产业发展新趋势 监控显示应用优势凸显	5-55
2013 年 5 月份广州市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6-50
钢铁业唯一出路:控产量 调结构	6-51

2013 年 6 月份广州市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7-53
水泥产能不断释放 企业遭遇冰火两重天	7-54
2013 年 7 月份广州市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8-54
地板业再添新标准 企业将划分 4 个等级	8-55
2013 年 8 月份广州市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9-51
以淀粉制环保减水剂	9-52
2013 年 9 月份广州市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10-57
2013 年 9 月份广州市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	10-58
2013 年 10 月份广州市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11-56
2013 年 10 月份广州市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	11-57
2013 年 11 月份广州市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及其价格指数	12-40
2013 年 11 月份广州市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	12-41
中国建材联合会发布墙体材料行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12-42
 节能减排 JIE NENG JIAN PAI	
工地节能:还欠缺什么?	1-60
堵住建筑能耗的“大嘴”	2-57
节能门窗每年有 4500 亿“蛋糕”	2-60
防水隔热新材料有效降低建筑能耗	3-57
陶粒混凝土保温砌块性能优异适应性强	3-57
节能灯汰乘路线图划定 LED 照明企业借机上位	4-58
节能率再上台阶究竟难在哪	5-57
中国南方地区建筑节能减排的十个方面策略	6-53
高校建筑能效分析与节能措施研究	7-56
超高层建筑绿色施工管理要点探讨	8-56
建筑节能发展趋势分析与模式探讨	9-54
发改委 12 大措施力保节能减排目标	9-57
建筑能耗控制标准研究	10-59
外墙外保温的应用情况调研	11-58
国内外绿色社区评价指标体系比较研究	12-43
广州“科技节能”又一创新	12-49

■ 房地产信息 FANGDICHAN XINXI

新轮房价上涨正在形成中 楼市调控要紧字当头	1-61
城镇化将成主动力 房地产仍有黄金期	2-62
库存高房价跌 三四线市房地产面临过剩危机	2-64
国内首现超小户型住宅	2-65
房地产调控出现“新国五条”	3-58
国土部加快制订供地计划	3-60
广州公租房采用“租补分离”模式	3-61
广州国五条细则:预售价不接受指导将被禁售	4-61
国土部:杜绝暴力征地行为 制定合理补偿标准	5-58
增加中小套型商品房供应	5-60
中房观察:房产税时代来临?	6-57
海通证券:一线、二线城市土地成交环比继续回升	6-61
多地二手房成交量暴涨 房价一调就涨根源在土地	7-61
国家加大对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投资力度	8-59
地产调控长效机制重在改革	8-61

■ 工作研究 GONGZUO YANJIU

清单计价模式下招标阶段造价管理	1-63
《标准施工招标文件》合同条件下人工单价调整方法研究	3-62
工程施工招标阶段工程造价控制分析	4-65
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工作思路 and 做法	5-61
对建筑工程人工单价形成的一些思索	6-62
施工企业成本控制中合同管理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方法	7-62
建筑业“营改增”工程造价对策研究与影响分析	8-62
浅析房地产开发中容积率对工程造价的作用机制及成本管理问题	9-58
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控制要点分析	9-63
机电安装工程项目设备材料成本控制	10-63
施工方案相关措施费计算方法研究	11-62
大型土石方工程造价计算方法与应用	12-50

2013
12



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广东省资料性出版物
登记证号:粤内登字A第10414号
发送地址:广州市连新路31号二楼
发送电话:020-83327024 83322905
邮编: 510030
网址://www.gzgczj.com